

公司代码：600105

公司简称：永鼎股份

江苏永鼎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四、公司负责人莫林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佩杰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吴春苗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本半年度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其他
无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3
第二节	公司简介	3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4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7
第五节	重要事项	19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27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31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32
第九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33
第十节	财务报告	34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129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永鼎股份、公司、本公司、母公司	指	江苏永鼎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团	指	江苏永鼎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永鼎集团	指	永鼎集团有限公司
苏州新材料	指	苏州新材料研究所有限公司
永鼎泰富	指	江苏永鼎泰富工程有限公司
金亭线束	指	上海金亭汽车线束有限公司
东昌集团	指	上海东昌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东昌投资	指	上海东昌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永鼎致远	指	北京永鼎致远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江苏永鼎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永鼎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	JIANGSU ETERN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ETERN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莫林弟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彭勇泉	陈海娟
联系地址	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芦墟镇318国道72K北侧	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芦墟镇318国道72K北侧
电话	0512-63271201	0512-63272489
传真	0512-63271866	0512-63271866
电子信箱	pyq@yongding.com.cn	zqb@yongding.com.cn

三、 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芦墟镇318国道72K北侧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15211
公司办公地址	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芦墟镇318国道72K北侧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15211
公司网址	www.yongding.com.cn
电子信箱	zqb@yongding.com.cn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无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永鼎公司证券部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无

五、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永鼎股份	600105	永鼎光缆

六、公司报告期内注册变更情况

注册登记日期	2016年3月3日
注册登记地点	江苏省吴江市芦墟镇318国道72K北侧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913200001347789857
税务登记号码	913200001347789857
组织机构代码	913200001347789857
报告期内注册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无

七、其他有关资料

无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 比上年同 期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1,050,111,192.70	966,231,655.68	662,820,347.09	8.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4,099,675.26	94,215,352.46	74,701,339.20	21.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4,087,461.36	65,595,883.66	65,595,883.66	58.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8,847,824.86	-77,641,960.91	-79,105,670.34	-156.1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 末比上年 度末增减 (%)
		调整后	调整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285,097,529.11	2,189,858,370.18	2,189,858,370.18	4.35
总资产	3,522,427,432.55	3,380,692,598.06	3,380,692,598.06	4.19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调整后(注2)	调整前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1	0.108	0.196	12.0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1	0.108	0.196	12.0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11	0.075	0.172	46.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08	4.79	4.31	增加0.29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4.63	3.33	3.78	增加1.30个百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注1、本公司上年度向控股股东和其他股东定向增发和现金收购上海金亭汽车线束有限公司100%股权,其中控股股东永鼎集团有限公司增加54,108,367股;其他股东增加37,433,533股,合计增加91,541,900股。本次收购于2015年7月完成,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上年同期的营业收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等作相应调整;

注2、公司本年度以472,496,546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送红股0.3股,每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0.7股,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从472,496,546股调整为944,993,092股,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0.121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0.11元;公司上年同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从74,701,339.2元调整为94,215,352.46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65,595,883.66元,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从435,063,013股调整为870,126,026股,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从0.196元调整为0.108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从0.172元调整为0.075元。

二、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9,854.63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688,416.4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7,337,784.68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06,750.0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3,437,282.93	
所得税影响额	-1,160,099.54	
合计	10,012,213.90	

四、其他

无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一、董事会关于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1、通信传输产业

报告期内，国内各大电信运营商 4G 网络建设速度持续加快，家庭宽带网络建设全面铺开，电信运营市场向广电系统全面开放，这些举措导致了国内光纤光缆市场急剧增加，出现了光纤光缆供不应求的局面，再加上去年光纤预制棒反倾销的后续效应，对国内光纤供应市场产生了一定的影响。

公司在 2015 年启动的光纤二期项目建设，已于 2016 年 4 月份正式投产，缓解了光纤供应的紧张局面；2015 年公司投入资金，对光缆产能进一步扩充和智能化改造，也在 2016 年一季度全面完成投产，改造后光缆的新增产能部分，生产效率更高，制造成本也更有优势。通信电缆方面，集中改造了部分通信电缆设备，压缩市话电缆产能，扩充中继、宽带电缆及铠装数据电缆产能，以适应市场需求。报告期内，启动并完成了通信电缆从股份公司的剥离，成立了子公司苏州永鼎线缆科技有限公司，并让子公司核心管理层入股，以提高核心管理层人员的积极性。在光器件、通信电源线与低压电缆方面，加大了广电市场、中国铁塔市场、和装饰装修市场的开发力度，取得了显著的效果。

在通信传输市场上，报告期内公司中标中国移动的特种光缆招标项目，除国内市场以外，还进一步加大了东南亚市场大开发力度，除了通信产品的销售，还扩展到了宽带网络及光纤到户的服务市场。

2、海外工程板块

2016 年之前已中标的输变电及发电厂总承包项目执行顺利，部分成功交付并获得业主高度认可，项目团队有着非常丰富的执行经验和专业实施能力、有着较强的竞争力。

随着国家“一带一路”战略的逐渐深入，公司海外电力总承包实施主体永鼎泰富在海外电力市场跟踪和参与投标的 EPC 总承包项目有所增多，会对公司经营产生积极影响；同时，永鼎泰富已在孟加拉购置土地建造办公场所，将会长期扎根并积极融入该市场；另外，永鼎泰富正在积极参与电厂运营项目的投标，以期获得长期稳定收益的发展。

同时，该业务获得了商务、金融等政府部门的大力支持，特别是在优惠买方信贷和商业型买方信贷业务上得到了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中国进出口银行、中国银行、中国工商银行等的积极支持，对该业务的发展起到了极大作用。

3、汽车线束板块

公司在完成对金亭线束的收购后进行了必要的整合，加大了对自动化设备等的投入，公司承接新项目的能力得到了进一步的增强，在做好传统市场的前提下，加大了研发团队的建设，提高了整车线束设计的能力，同时着力于新能源汽车的发展机遇，着手新能源汽车高压线束的研发，参与多家主机厂新能源车的前期研发工作，走在国内同行前列。

报告期内，上海金亭汽车有限公司如期完成了 B SUV、SGM358、T2LC、L541 等多个新项目的设计开发并已逐步进入小批量及批量生产。在全权负责 SGMK256 的整车线束设计开发中，通过自身的设计能力和为客户服务的理念，大幅缩短了设计开发周期，为客户新产品更快、更好的面向市场提供强有力的支持。K256 整车线束的成功设计开发，是金亭十多年开发经验的全面体现，也是金亭在汽车线束开发领域的一个里程碑。

随着国家将新能源汽车列为战略性新兴产业，新能源汽车正逐步替代传统的燃料汽车，金亭公司从未来发展战略出发，秉承一贯的开拓创新精神，抓住新能源汽车的发展机遇，已开始着手新能源汽车高压线束的研发工作，目前已参与了上汽汽车、乐视汽车、蔚来汽车等多家主机厂新能源车的前期研发工作。

4、超导板块

新材料板块报告期内着重于研发生产、商业化应用和项目申报等方面工作，也取得了一定的成绩。

研发生产方面：在超导带材的焊接方面取得了一定进展，千米带材连续生产工艺得到了优化，并成功研制了 4mm 带材、2.5mm 带材、锡焊连接敷铜带材等多种新产品；产品性能也取得了持续突破，短带材临界电流达到 812A，长带制备过程中的稳定性和均匀性逐步提高，特殊工艺下制备的超导带材在磁场下性能显著增强，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商业化应用方面：在 2015 年下半年二代高温超导成品销售取得突破的基础上，苏州新材料正在加大商业化应用的市场工作，大规模商业化的风险详见公司 2015 年报中相关提示。

项目申报方面：顺利完成了国家 863 计划项目和江苏省成果转化项目的中期检查，“第二代高温超导带材产业化的低成本、高产率关键制备技术”荣获苏州市 2016 年度第七批科技发展规划（第一批姑苏创新创业领军人才专项—重大创新团队）项目，江苏省双创人才、苏州市科技成果转化等多个项目在审批中状态。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	-------	---------

营业收入	1,050,111,192.70	966,231,655.68	8.68
营业成本	880,552,376.61	811,657,431.09	8.49
销售费用	27,443,105.63	27,806,746.49	-1.31
管理费用	67,482,744.31	61,351,311.92	9.99
财务费用	1,081,728.58	560,537.41	92.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8,847,824.86	-77,641,960.91	-156.1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200,055.48	-48,743,925.17	-56.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662,892.68	538,174.13	3,925.26
研发支出	53,632,864.28	46,074,283.08	16.41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子公司永鼎泰富本年度海外工程确认的收入同比增加。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子公司永鼎泰富本年度海外工程确认的收入同比增加相应的成本同比增加。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母公司 2016 年销售费用同比下降。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母公司 2016 年管理费用同比增加。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 母公司本年度贷款利息同比增加; 子公司金亭线束贷款利息同比增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 A、子公司永鼎泰富本年度收到的工程款同比减少; B、本公司购买商品同比增加; C、子公司金亭线束本年度收到的货款同比减少。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公司和子公司苏州永鼎投资有限公司增加联营公司苏州臻鼎一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苏州盛璟创新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和上海仙施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投资。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公司及子公司永鼎泰富本年度增加贷款所致。

研发支出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光纤光缆项目研发投入同比增加。

2 其他

(1) 公司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无

(2) 公司前期各类融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实施进度分析说明

无

(3) 经营计划进展说明

2016 年, 公司计划全年实现销售收入 25 亿元, 利润总额 1.5 亿元。报告期内, 公司实现销售收入 10.5 亿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4 亿元。

1、通信传输产业板块

报告期内,完成了光纤二期二台拉丝塔的建设工作;完成了光缆的产能扩充及智能化改造工作,持续开拓并中标国内广电市场。

2、海外工程板块

2016 上半年新签订合同或中标项目金额较大的有老挝电业局“输配电系统扩建和升级项目”和孟加拉国家电网公司“Construction of Rampur Substation and Agrabad Substation, and Extension of Hathazari Substation and Khulshi Substation (Bid Identification No: PGCB/JICA/BD P70/P2)”的输变电总承包项目,2015 年中中标的项目已按计划开工、项目进展顺利。

3、汽车线束板块

报告期内,金亭线束完成 B SUV、SGM358、T2LC、L541 等多个新项目的小批量及批量的生产。

4、超导板块

报告期内,苏州新材料顺利完成了国家 863 计划项目和江苏省成果转化项目的中期检查,新申请项目共 7 项,其中姑苏重大创新团队已获批。

(4) 其他

无

(二) 行业、产品或地区经营情况分析

1、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制造业	753,259,573.81	648,526,353.95	13.90	-7.96	-8.41	增加 0.43 个百分点
工程	267,645,509.60	210,934,646.61	21.19	95.47	129.67	减少 11.73 个百分点
合计	1,020,905,083.41	859,461,000.56	15.81	6.87	7.44	减少 0.45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光缆、电缆及通讯设备	496,823,517.39	428,290,922.36	13.79	-3.52	-4.96	增加 1.30 个百分点
汽车线束	256,436,056.42	220,235,431.59	14.12	-15.48	-14.45	减少 1.03 个百分点

						个百分点
海外工程	258,029,389.37	203,476,998.03	21.14	100.64	136.68	减少 12.01 个百分点
宽带网络工程	9,616,120.23	7,457,648.58	22.45	15.60	27.01	减少 6.97 个百分点
合计	1,020,905,083.41	859,461,000.56	15.81	6.87	7.44	减少 0.45 个百分点

2、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国内	750,448,998.88	-6.83
海外工程	258,029,389.37	100.64
其他境外	12,426,695.16	-41.53
合计	1,020,905,083.41	6.87

(三) 核心竞争力分析

1、品牌优势

“永鼎”牌光缆自 2007 年被评为中国名牌产品和驰名商标以来，一直在国内市场有较高的声誉，公司把品牌战略做为一项系统工程进行有计划的推进，除在传统的通信传输产品国内外市场外，在汽车行业及工程总承包市场，也加大了永鼎品牌的宣传力度，使“永鼎”成为了一个在国内外享有较高声誉的综合型品牌。

2、管理优势

随着公司的发展，公司及各子公司的管理不断得到提升。近几年，公司对母公司及各子公司的考核不断细化，在公司内部根据具体情况采取了行之有效的绩效考核办法，对重点岗位和大部分技术、管理及营销岗位进行考核。各子公司，鼓励核心管理人员入股，激发了管理层和员工的工作热情。

3、技术创新机制及人才优势

公司技术中心拥有一支优秀的科研队伍，先后建立了国家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和省级光电线缆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省级企业技术中心还建立了新能源汽车线束分中心与超导分中心，引进全球顶尖科学家加入公司研发团队，自主创新能力位居国内同行前列，知识产权申请与拥有量均在同行业中名列前茅。除在传统的通信线缆市场之外，在新能源汽车整车汽车线束的开发方面和二代超导长带材制备技术方面，都处于国内领先水平。

4、市场开拓优势

公司拥有较强的市场开拓和项目运作队伍，有可持续发展的市场开拓能力。在国内通信产品市场，有二十多年的市场基础，特别是运营商市场，在中国大陆除西藏外，每个省（区、直辖市）均有办事处，利用运营商的广大市场，除了推广线缆产品，不断开拓运营商的通信系统、设备、软件及服务市场。

成立海外市场部以来，在稳固主打市场的同时，公司提前布局、集中资源加大在东南亚、中亚、俄罗斯等市场的开发力度，除了传统的光电缆销售，还在宽带网络及光纤到户工程及服务方面进行了新的尝试。

EPC 海外工程方面，由于有 20 年以上海外工程经验的团队，而且熟悉所在国法律法规及人文风俗，较好地做到了本土化，为进一步拓展市场打下了良好的基础。

5、多产业协同发展的优势

公司的产业布局已从最早的单一通信线缆板块，扩展到多产业发展，国家“一带一路”的战略实施，为海外工程的拓展，提供了更好的政策支持，海外电力工程总承包又为现有线缆出口创造了机会。新能源汽车为汽车线束研发制造带来了新的机遇。多产业协同发展能够避免宏观经济出现波动时，某一产业的变化对公司整体运营情况的影响，确保公司能够长期稳定运营发展。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投资额	98,000,000.00
投资额增减变动数	89,750,000.00
上年同期投资额	8,250,000.00
投资额增减幅度(%)	1087.88

被投资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占被投资公司权益的比例(%)	投资金额
苏州永鼎线缆科技有限公司	电线电缆数据缆的生产销售	96	48,000,000.00
苏州臻鼎一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实业投资, 投资管理, 资产管理, 投资咨询, 商务信息咨询, 企业管理咨询	49.38	40,000,000.00
苏州盛璟创新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实业投资, 投资管理, 资产管理, 投资咨询, 商务信息咨询, 企业管理咨询	4.95	5,000,000.00
上海仙施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实业投资, 投资管理, 资产管理, 投资咨询, 商务信息咨询, 企业管理咨询	50	5,000,000.00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持有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所持对象名称	最初投资金额 (元)	期初持股比 例 (%)	期末持股比 例 (%)	期末账面价值 (元)	报告期损 益 (元)	报告期所有者 权益变动 (元)	会计核 算科目	股份来 源
苏州高新区鼎丰农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30,000,000.00	10	10	27,537,172.06	75,413.71	-1,924,586.29	长期股 权投资	设立
合计	30,000,000.00	/	/	27,537,172.06	75,413.71	-1,924,586.29	/	/

持有金融企业股权情况的说明

苏州高新区鼎丰农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业务性质为金融服务，注册资金 30000 万元。子公司苏州永鼎投资有限公司出资 3000 万元，占 10%的股份。

2、非金融类公司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投资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投资类型	资金来源	签约方	投资份额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预计收益	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对公受托理财	自有	宁波银行	15,000,000.00	11 天	智能活期理财 2 号（保本浮动收益型）	2.17%	9,945.83	否
对公受托理财	自有	宁波银行	3,000,000.00	7 天	智能活期理财 2 号（保本浮动收益型）	1.95%	1,282.19	否
对公受托理财	自有	宁波银行	2,000,000.00	分次赎回	智能活期理财 2 号（保本浮动收益型）		6,410.96	否
对公受托理财	自有	宁波银行	11,000,000.00	分次赎回	智能活期理财 2 号（保本浮动收益型）		25,958.91	否
对公受托理财	自有	中国银行	5,000,000.00	14 天	结构性理财（保本型）	2.10%	4,027.40	否
对公受托理财	自有	宁波银行	7,000,000.00	分次赎回	智能活期理财 2 号（保本浮动收益型）		20,890.41	否
对公受托理财	自有	工商银行	40,000,000.00	分次赎回	无固定期限,短期人民币理财产品		78,136.99	否
合计			83,000,000.00				146,652.69	否

其他投资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的说明

投资理财已经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报告期内实际累计投资额度未超过经股东大会审议的额度。

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

无

4、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1) 主要子公司分析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全称	业务性质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苏州永鼎投资有限公司	贸易 投资	基础设施投资、房地产投资等	3,000.00	5,822.81	2,116.64	3.96
江苏永鼎泰富工程有限公司	电气 进出口	输变电设备研发销售、进出口	10,000.00	45,206.49	13,714.65	5,379.67
苏州新材料研究所有限公司	制造业	研发、生产、销售超导制品	14,285.71	6,745.58	5,120.58	-408.87
苏州永鼎线缆科技有限公司	制造业	电线电缆数据缆的生产销售	5,000.00	8,817.15	4,937.84	-62.16
上海永鼎光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制造业	光纤光缆等通信产品的研制	3,000.00	3,101.22	1,701.08	-48.34
上海金亭汽车线束有限公司	制造业	汽车线束的生产、销售	10,000.00	55,827.47	43,522.62	3,073.07

(2) 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到 10%以上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全称	业务性质	净利润	参股公司对上市公司投资收益的贡献	参股公司实现的投资收益占上市公司净利润的比重
江苏永鼎泰富工程有限公司	输变电设备研发销售、进出口	5,379.67	2,743.63	24.05
上海金亭汽车线束有限公司	汽车线束的生产、销售	3,073.07	3,073.07	26.93

(3) 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到 10%以上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全称	业务性质	净利润	参股公司对上市公司投资收益的贡献	参股公司实现的投资收益占上市公司净利润的比重
上海东昌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汽车、房地产	9,228.98	4,614.49	40.44

(4) 单个子公司或参股公司的经营业绩与上一年度报告期内相比变动在 30%以上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全称	本期净利润	上年同期净利润	增减金额	原因说明
江苏永鼎生态线缆科技有限公司	12.58	-2.06	14.64	主要系该公司销售毛利同比增加。
江苏永鼎泰富工程有限公司	5,379.67	548.34	4,831.33	主要系该公司本年度海外工程确认的收入同比增加。
苏州新材料研究所有限公司	-408.87	-836.5	427.63	主要系：1、该公司取得财政补贴同比增加；2、该公司管理费用同比下降。
上海数码通宽带网络有限公司	-21.37	-9.56	-11.81	主要系该公司销售毛利同比下降。
上海永鼎光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48.34	-7.64	-40.70	主要系该公司管理费用同比增加。
苏州永鼎投资有限公司	3.96	38.96	-35.00	主要系该公司从联营公司获得的投资收益同比下降。

5、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进度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项目收益情况
光纤项目二期	42,730,000	调试	30,541,668.6	37,781,118.41	无
合计	42,730,000	/	30,541,668.6	37,781,118.41	/

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说明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投资 45,800 万元建设年产 1000 万芯公里光纤项目，项目分期实施，所需资金由公司自筹或通过其它融资方式解决。光纤项目一期已全面投产，光纤项目二期投资金额 4,273 万元，报告期内投入金额 3,054 万元，累计共投入金额 3,778 万元。

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一) 报告期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的执行或调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 2015 年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总股本 472,496,54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4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 18,899,861.84 元（含税），送红股 3 股（含税），分派股票股利为 141,748,963.8 元。同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7 股。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实施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944,993,092 股。此次利润分配方案已于 2016 年 6 月 8 日实施完毕。详见《2015 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实施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6-037）

(二)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三、其他披露事项**(一)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披露事项

无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和媒体普遍质疑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资产交易、企业合并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股权激励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五、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市场价格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
北京中缆通达电气成套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接受劳务	工程监理	市场价格		127,699,947.03	100	银行转帐		无
合计				/	/	127,699,947.03		/	/	/

(二) 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无

2、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无

2、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永鼎集团有限公司互为提供担保预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并经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为永鼎集团（包括控股子公司）提供年度担保额度 5 亿元，苏州鼎欣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永鼎集团（包括控股子公司）为公司提供年度担保额度 16 亿元，未要求公司提供反担保。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 61,745.2 万元，担保实际发生余额为 33,845.52 万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 23,00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临 2016-018、临 2016-023、临 2016-032、临 2016-038、临 2016-045)公告。

2、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

2016 年 7 月，永鼎集团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吴江分行签署《保证合同》，为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吴江分行申请 500 万元期限为二个月的银行承兑汇票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永鼎集团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吴江分行签署《保证合同》，为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吴江分行申请 5,000 万元期限为一年的银行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控股股东永鼎集团为公司上述担保金额合计 5,500 万元。上述担保事项已经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26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于 2016 年 5 月 20 日召开的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详见公司公告临 2016-018、临 2016-032）

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1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	担保是否	担保逾期	是否存在	是否为关联方	关联关系

	公司的关系			(协议签署日)				履行完毕	逾期	金额	反担保	担保	
江苏永鼎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永鼎集团有限公司	5,000	2016-03-29	2016-03-29	2017-03-29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是	是	控股股东
江苏永鼎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永鼎集团有限公司	8,000	2016-04-05	2016-04-05	2017-04-05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是	是	控股股东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13,00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23,00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96,498.17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41,398.17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64,398.17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29.41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23,00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23,00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和控股股东年度提供的担保额度分别为141,500万元和50,000万元，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

3 其他重大合同或交易

1、报告期内，公司与北京中缆通达电气成套有限公司组成的联合体作为 EPC 总承包商与老挝电业局（ELECTRICITE DU LAOS）签订了“输配电系统扩建和升级项目”的 EPC 总承包合同，合同金额 USD117,805,013，约折合人民币 7.7 亿元（详见公司公告临 2016-005）。目前该项目正在国内相关部门审批中。

2、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永鼎泰富、哈尔滨电气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和福建电力工程承包公司组成的联合体，中标 Construction of Rampur Substation and Agrabad Substation, and Extension of Hathazari Substation and Khulshi Substation (Bid Identification No: PGCB/JICA/BD P70/P2) 的输变电总承包项目，工作范围为二个变电站（Rampur 和 Agrabad）新建和二个变电站（Hathazari 和 Khulshi）改造的设计、安装、供货及调试，项目金额折合约为 USD32,937,009.13（详见公司公告临 2016-009）。目前该项目合同已签订，进展顺利。

七、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上市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资产注入	永鼎集团	关于江苏永鼎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上海金亭汽车线束有限公司100%股权之合法合规性承诺函:本公司合法持有金亭线束股权,不存在委托持股、信托持股或其他任何为第三方代持股份的情形;本公司对金亭线束不存在出资不实、虚假出资或者抽逃出资的情形;本公司不存在非法占用金亭线束资金和资产的情形;本公司及本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5年内未受过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不存在被证券监管部门、证券交易所调查的情形或其他不良记录。本公司股权结构清晰、合法,不存在委托持股、信托持股或其他任何为第三方代持股份的情形。本公司及主要管理人员最近五年诚信情况良好,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或受过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等不良诚信记录情况。除持有永鼎股份5%以上的股份外,永鼎集团未控制或持有其他上市公司发行在外股份总额5%以上的情况。本公司承诺,如违反上述承诺与保证,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承诺时间:2014-12-30,承诺期限:无期限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资产注入	永鼎集团	关于江苏永鼎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上海金亭汽车线束有限公司100%股权之提供信息真实性承诺函:本公司将及时向永鼎股份提供本次重组相关信息,并保证所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永鼎股份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如本次重组因涉嫌本公司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之前,本公司将不转让本公司在永鼎股份拥有权益的股份。本公司向参与本次交易的各中介机构所提供的资料均为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始书面资料或副本资料,资料副本或复印件与其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所有文件的签名、印章均是真实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提交的各项文件的签署人均具有完全的民事行为能力,并且其签署行为已获得恰当、有效的授权。本公司为本次重组所出具的说明、承诺及确认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承诺时间:2014-12-30,承诺期限:无期限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永鼎集团	关于江苏永鼎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上海金亭汽车线束有限公司100%股权之股份锁定期的承诺函:就本公司以所持金亭线束股权作为对价所认购的永鼎股份向本公司发行的股份(“新增股份”),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对外转让;在本公司对于标的资产的最后一次盈利差异补偿和减值测试补偿完成前,不对外转让新增股份。本次重组完成后6个月内如永鼎股份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新增股份的发行价,或者交易完成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新增股份发行价的,本公司持有的新增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6个月。(期间永鼎股份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新增股份发行价格将相应调整)本次永鼎股份向本公司发行新增股份完成后,由于永鼎股份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而增持的永鼎股份的股份,亦遵守上述承诺。	承诺时间:2014-12-30,承诺期限:三年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资产注入	永鼎集团及实际控制人	关于江苏永鼎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上海金亭汽车线束有限公司100%股权之不存在泄露内幕信息或进行内幕交易的承诺函:本方保证,在江苏永鼎股份有限公司通过向永鼎集团有限公司、上海东昌企业集团有限公司、上海东昌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上海金亭汽车线束有限公司1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本次交易”)之交易过程中:不存在泄露本次交易内幕信息以及利用本次交易	承诺时间:2015-2-26,承诺期限:无期限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					
资产注入	永鼎集团及实际控制人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在承诺函签署之日,本方及本方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子企业(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除外,下同)均未生产、开发任何与发行人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发行人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未参与投资于任何与发行人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在持有发行人 5%及以上股份期间,其本方及本方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子企业将不生产、开发任何与发行人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发行人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于任何与发行人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在持有发行人 5%及以上股份期间,如发行人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本方及本方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子企业将不与发行人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若与发行人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本方及本方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子企业将以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发行人经营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第三方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本方及本方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子企业,将来面临或可能取得任何与发行人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的投资机会或其它商业机会,在同等条件下赋予发行人对该等投资机会或商业机会之优先选择权。如承诺函被证明是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方将向发行人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	承诺时间:2015-2-26,承诺期限:无期限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资产注入	永鼎集团及实际控制人	关于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永鼎集团及其实际控制人与发行人之间将尽量减少和避免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规避的关联交易时,将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不会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永鼎集团及其实际控制人不会利用发行人股东地位,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永鼎集团及其实际控制人将杜绝一切非法占用发行人的资金、资产的行为。如承诺函被证明是不真实或未被遵守,将向发行人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	承诺时间:2015-2-26,承诺期限:无期限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资产注入	永鼎股份	关于合法合规的确认函:本公司及其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本公司及本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 5 年内未受过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不存在被证券监管部门、证券交易所调查的情形或其他不良记录;本公司及主要管理人员最近三年诚信情况良好,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或受过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等不良诚信记录情况。	承诺时间:2015-1-13,承诺期限:无期限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资产注入	永鼎集团及实际控制人	关于信息提供及披露的承诺函:如本次交易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不转让在该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其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人或本单位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人或本单位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人或本单位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	承诺时间:2015-2-26,承诺期限:无期限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资产注入	上海东昌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江苏永鼎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上海金亭汽车线束有限公司 100%股权之合法合规性承诺函:本公司合法持有金亭线束股权,不存在委托持股、信托持股或其他任何为第三方代持股份的情形;本公司对金亭线束不存在出资不实、虚假出资或者抽逃出资的情形;本公司不存在非法占用金亭线束资金和资产的情形;本公司及本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 5 年内未受过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不存在被证券监管部门、证券交易所调查的情形或其他不良记录。本公司股权结构清晰、合法,不存在委托持股、信托持股或其他任何为第三方代持股份的情形。本公司及主要管理人员最近五年诚信情况良好,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或受过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等不良诚信记录情况。本公司未控制或持有其他上市公司发行在外股份总额 5%以上的情况。	承诺时间:2015-1-13,承诺期限:无期限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资产注入	上海东昌	关于江苏永鼎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上海金亭汽车线束有限公司 100%股权之提供信息真实	承诺时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企业集团 有限公司	性承诺函：本公司将及时向永鼎股份提供本次重组相关信息，并保证所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永鼎股份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如本次重组因涉嫌本公司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之前，本公司将不转让本公司在永鼎股份拥有权益的股份。本公司向参与本次交易的各中介机构所提供的资料均为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始书面资料或副本资料，资料副本或复印件与其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所有文件的签名、印章均是真实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提交的各项文件的签署人均具有完全的民事行为能力，并且其签署行为已获得恰当、有效的授权。本公司为本次重组所出具的说明、承诺及确认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间:2015-1-13, 承诺 期限:无期限				
	资产注入	上海东昌 企业集团 有限公司	关于江苏永鼎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上海金亨汽车线束有限公司 100%股权之不存在泄露内幕信息或进行内幕交易的承诺函：本方保证，在江苏永鼎股份有限公司通过向永鼎集团有限公司、上海东昌企业集团有限公司、上海东昌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上海金亨汽车线束有限公司 1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本次交易”）之交易过程中：不存在泄露本次交易内幕信息以及利用本次交易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	承诺时 间:2015-1-13, 承诺 期限:无期限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上海东昌 企业集团 有限公司	关于江苏永鼎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上海金亨汽车线束有限公司 100%股权之股份锁定期的承诺函：就本公司以所持金亨线束股权作为对价所认购的永鼎股份向本公司发行的股份（“新增股份”），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对外转让；在本公司对于标的资产的最后一次盈利差异补偿和减值测试补偿完成前，不对外转让新增股份。本次重组完成后 6 个月内如永鼎股份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新增股份的发行价，或者交易完成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新增股份发行价的，本公司持有的新增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期间永鼎股份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新增股份发行价格将相应调整）本次永鼎股份向本公司发行新增股份完成后，由于永鼎股份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而增持的永鼎股份的股份，亦遵守上述承诺。	承诺时 间:2015-1-13, 承诺 期限:三年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上海东昌 企业集团 有限公司	关于认购江苏永鼎股份有限公司募集配套资金之股份锁定期的承诺函：就本公司认购的永鼎股份本次募集配套资金之非公开发行的股份，自该等股份发行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对外转让。本次永鼎股份向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之股份完成后，由于永鼎股份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而增持的永鼎股份之股份，亦遵守上述锁定承诺。	承诺时 间:2015-1-13, 承诺 期限:三年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资产注入	上海东昌 企业集团 有限公司	关于信息提供及披露的承诺函：如本次交易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不转让在该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其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人或本单位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人或本单位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单位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	承诺时 间:2015-1-31, 承诺 期限:无期限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承诺	股份限售	上海东昌 广告有限 公司	东昌广告自愿将 2015 年 9 月 2 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买入的公司 11,429,009 股股票延长锁定一年，延长锁定期为 2016 年 3 月 2 日至 2017 年 3 月 1 日。同时承诺若在股份锁定期间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配股、增发等使股份数量发生变动的事项，上述锁定股份数量相应调整。	承诺时 间:2015-12-16, 承 诺期限:2016 年 3 月 2 日至 2017 年 3 月 1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经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6 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九、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公司治理规范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体系，加强信息披露工作及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规范公司运作，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公司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层权责明确，法人治理结构完整、治理过程合规。公司治理实际情况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差异。

十二、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一) 董事会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或核算方法变更的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会对重要前期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1、公司和第三国业主就该业主目前拥有并经营所在国的大部分输变电系统大规模升级、扩建和改造事项签订无约束力的 MOU（谅解备忘录）（详见公司公告临 2015-016）。报告期内，该 MOU 所涉及的项目贷款完成了相关政府部门的报备和审批工作，合同的商务谈判已基本完成，相关条款已获得业主评标委员会的批准。由于该项目投资巨大，合同的商务条款和最终的签订还需所在国最高审批部门的最后批准，EPC 总承包合同的签订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仍无法确定签订合同的确切时间和合同的具体金额。

2、截至 2016 年 2 月 17 日，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兴证资管鑫众 27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通过二级市场购买的方式共计买入永鼎股份股票 2,566,787 股，占公司总股本 0.54%，成交金额合

计 48,516,664.35 元。至此,“兴证资管鑫众 27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已完成股票购买,所购买的股票锁定期为 2016 年 2 月 18 日至 2017 年 2 月 17 日(详见公司公告临 2016-008)。

3、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公司股票于 2016 年 6 月 16 日起停牌,鉴于本次拟收购的资产标的发生变化,交易方式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并募集配套资金变更为现金收购的方式,公司股票于 2016 年 6 月 30 日起复牌。公司与永鼎致远的股东达成意向,拟采用现金收购永鼎致远部分股权(不低于 50%)的方式继续推进本次交易(详见公司公告临 2016-043)。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审计评估机构正在对标的资产进行审计评估,公司董事会将在审计评估的基础上确定交易具体方案。

4、2016 年 8 月 2 日,公司接到联营公司东昌投资通知,东昌投资拟向上海中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华控股”)出售其持有的上海东昌汽车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昌汽投”)54.16%股权。东昌汽投注册资本为 51,888 万元,其中东昌投资持有 54.16%股权,上海东昌广告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昌广告”)持有 23.74%股权,中华控股持有 22.10%股权,本次交易中华控股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东昌投资和东昌广告合计持有的东昌汽投约 77.90%的股权(详见公司公告临 2016-052)。本次拟进行的交易存在不确定性,重大风险提示和具体交易方案敬请投资者查阅中华控股于 2016 年 8 月 9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91,541,900	19.37		27,462,570	64,079,330		91,541,900	183,083,800	19.37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境内资持股	91,541,900	19.37		27,462,570	64,079,330		91,541,900	183,083,800	19.37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72,612,805	15.36		21,783,841.5	50,828,963.5		72,612,805	145,225,610	15.36
境内自然人持股	18,929,095	4.01		5,678,728.5	13,250,366.5		18,929,095	37,858,190	4.01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80,954,646	80.63		114,286,393.8	266,668,252.2		380,954,646	761,909,292	80.63
1、人民币普通股	380,954,646	80.63		114,286,393.8	266,668,252.2		380,954,646	761,909,292	80.63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									

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472,496,546	100	141,748,963.8	330,747,582.2		472,496,546	944,993,092	1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2016年6月8日，公司实施了2015年利润分配方案：以总股本472,496,546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红股3股，同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7股。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实施后，公司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数变更为183,083,800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数变更为761,909,292股，公司总股本变更为944,993,092股。

3、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无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无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报告期解除限售股数	报告期增加限售股数	报告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永鼎集团有限公司	54,108,367		54,108,367	108,216,734	根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	2018-08-07
上海东昌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18,504,438		18,504,438	37,008,876	根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	2018-08-07
李日松	15,874,083		15,874,083	31,748,166	根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	2018-08-07
王正东	3,055,012		3,055,012	6,110,024	根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	2018-08-07
合计	91,541,900		91,541,900	183,083,800	/	/

二、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45,405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 份 状 态	数 量	
永鼎集团有限公司		351,458,652	37.19	108,216,734	质押	197,012,000	境内 非国 有法 人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八组合		41,484,750	4.39		无		其他
上海东昌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37,008,876	3.92	37,008,876	无		其他
李日松		31,748,166	3.36	31,748,166	质押	31,740,000	未知
上海东昌广告有限公司		27,500,120	2.91		无		其他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八组合		16,499,468	1.75		无		其他
恒大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一万能组合B		12,848,782	1.36		无		其他
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一非凡结构化3号证券投资单一资金信托		9,000,000	0.95		无		其他
中欧基金一宁波银行一骏远1号股票型资产管理计划		8,353,590	0.88		无		其他
东吴基金一农业银行一东吴鼎利5011号资产管理计划		8,270,040	0.88		无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 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永鼎集团有限公司	243,241,918	人民币普通股	243,241,918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八组合	41,484,750	人民币普通股	41,484,750				
上海东昌广告有限公司	27,500,120	人民币普通股	27,500,120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八组合	16,499,468	人民币普通股	16,499,468				
恒大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一万能组合B	12,848,782	人民币普通股	12,848,782				
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一非凡结构化3号证券投资单一资金信托	9,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000,000				
中欧基金一宁波银行一骏远1号股票型资产管理计划	8,353,590	人民币普通股	8,353,590				
东吴基金一农业银行一东吴鼎利5011号资产管理计划	8,270,040	人民币普通股	8,270,040				
兴证证券资管一宁波银行一兴证资管鑫众27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5,133,574	人民币普通股	5,133,574				
恒大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一传统组合A	4,752,100	人民币普通股	4,752,1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1、前 10 名股东中，永鼎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与其他 9 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p> <p>2、前 10 名股东中，上海东昌企业集团有限公司与上海东昌广告有限公司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p> <p>3、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p>
------------------	--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永鼎集团有限公司	108,216,734	2018-08-07	108,216,734	根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
2	上海东昌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37,008,876	2018-08-07	37,008,876	根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
3	李日松	31,748,166	2018-08-07	31,748,166	根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
4	王正东	6,110,024	2018-08-07	6,110,024	根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1、上述股东中，永鼎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p> <p>2、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p>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的名称	约定持股起始日期	约定持股终止日期
上海东昌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2015-08-07	2018-08-07
李日松	2015-08-07	2018-08-07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参与配售新股约定持股期限的说明	<p>上海东昌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因其所持有的金亭线束17.5%的股权及现金的方式认购公司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的股份成为公司的战略投资者，其认购的股份自发行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p> <p>李日松因认购公司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的股份成为公司的战略投资者，其认购的股份自发行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p>	

三、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股数	期末持股数	报告期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莫林弟	董事长	196,560	393,120	196,560	分配(送转股)

其它情况说明

无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吴英华	独立董事	离任	任期满两届董事会,六年
华卫良	独立董事	选举	换届选举
庞云华	监事会主席	离任	任期届满
蒋国英	监事	离任	任期届满
张文琴	职工监事	离任	任期届满
郭建国	监事会主席	选举	换届选举
蔡颖	监事	选举	换届选举
陈海娟	职工监事	选举	换届选举
蒋国英	副总经理	聘任	第八届董事会聘任
张文琴	副总经理	聘任	第八届董事会聘任
孙庆	副总经理	聘任	第八届董事会聘任

三、其他说明

无

第九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6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江苏永鼎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12,939,993.94	643,365,338.5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97,054,847.63	66,108,818.33
应收账款		643,682,131.48	673,081,236.52
预付款项		45,119,016.22	55,816,485.6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1,325,883.94	27,191,787.4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627,641,267.47	380,035,145.9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3,917,956.25	26,616,110.02
流动资产合计		1,901,681,096.93	1,872,214,922.6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981,702,086.40	869,914,685.72
投资性房地产		4,467,143.49	4,574,888.59
固定资产		488,794,008.48	484,818,079.53
在建工程		46,196,856.10	19,882,554.91
工程物资		761.90	51,234.50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53,091,783.24	52,885,504.19

开发支出		-	-
商誉		26,915,235.16	26,915,235.16
长期待摊费用		2,491,255.80	3,829,004.9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933,703.77	12,129,323.13
其他非流动资产		6,153,501.28	33,477,164.8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20,746,335.62	1,508,477,675.46
资产总计		3,522,427,432.55	3,380,692,598.0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78,262,400.00	135,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77,519,677.00	289,996,715.69
应付账款		345,513,416.60	322,213,283.14
预收款项		176,849,920.50	221,334,664.6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1,432,371.85	23,851,468.84
应交税费		23,090,556.28	20,227,231.10
应付利息		239,042.49	179,656.95
应付股利		2,046,803.83	2,046,803.83
其他应付款		68,082,481.59	46,918,374.75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083,036,670.14	1,061,768,198.9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2,271,849.27	42,414,913.67
递延所得税负债		9,402,921.37	9,583,588.52
其他非流动负债			-
非流动负债合计		51,674,770.64	51,998,502.19
负债合计		1,134,711,440.78	1,113,766,701.1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944,993,092.00	472,496,54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47,676,470.19	778,424,052.3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45,553.00	6,207.49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40,825,307.22	240,825,307.2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51,557,106.70	698,106,257.0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285,097,529.11	2,189,858,370.18
少数股东权益		102,618,462.66	77,067,526.71
所有者权益合计		2,387,715,991.77	2,266,925,896.8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522,427,432.55	3,380,692,598.06

法定代表人：莫林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佩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春苗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6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江苏永鼎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7,350,686.00	313,630,114.4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1,263,442.72	26,390,338.33
应收账款		522,379,810.17	583,881,023.61
预付款项		33,334,339.78	19,811,614.29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8,432,536.65	47,605,714.39
存货		259,580,293.07	187,429,853.8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1,064,868.52	7,997,750.16
流动资产合计		1,093,405,976.91	1,186,746,409.0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585,035,708.73	1,450,770,012.35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316,467,472.03	326,019,304.10
在建工程		44,149,346.14	18,201,892.91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51,178,948.50	51,860,896.50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470,622.74	849,509.65
递延所得税资产		9,092,303.93	10,287,923.29
其他非流动资产		6,153,501.28	33,477,164.8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12,547,903.35	1,891,466,703.60
资产总计		3,105,953,880.26	3,078,213,112.6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5,000,000.00	125,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77,519,677.00	289,996,715.69
应付账款		117,716,687.02	156,316,833.59
预收款项		8,891,874.08	8,199,546.53
应付职工薪酬		468,136.42	7,433,190.96
应交税费		4,571,768.99	11,452,825.68
应付利息		214,834.17	166,879.17
应付股利		2,046,803.83	2,046,803.83
其他应付款		79,627,023.58	58,471,295.2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46,056,805.09	659,084,090.7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3,857,849.33	34,458,913.71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3,857,849.33	34,458,913.71
负债合计		679,914,654.42	693,543,004.4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944,993,092.00	472,496,54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31,709,907.88	962,457,490.0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37,048,522.54	237,048,522.54
未分配利润		612,287,703.42	712,667,549.63
所有者权益合计		2,426,039,225.84	2,384,670,108.2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105,953,880.26	3,078,213,112.67

法定代表人：莫林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佩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春苗

合并利润表

2016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050,111,192.70	966,231,655.68
其中：营业收入		1,050,111,192.70	966,231,655.6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969,441,861.76	895,096,095.79
其中：营业成本		880,552,376.61	811,657,431.0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391,972.14	481,881.93
销售费用		27,443,105.63	27,806,746.49
管理费用		67,482,744.31	61,351,311.92
财务费用		1,081,728.58	560,537.41
资产减值损失		-6,726,121.23	-6,761,813.0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3,25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212,697.85	48,848,901.6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4,212,697.85	48,848,901.67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4,882,028.79	119,891,211.56
加：营业外收入		8,917,853.13	12,980,594.6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03,932.53	202,955.47
减：营业外支出		1,646,041.44	3,146,038.9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09,285.53	1,178,969.8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2,153,840.48	129,725,767.25
减：所得税费用		14,503,229.27	11,324,598.9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7,650,611.21	118,401,168.3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4,099,675.26	94,215,352.46
少数股东损益		23,550,935.95	24,185,815.8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1	0.108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1	0.108

法定代表人：莫林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佩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春苗

母公司利润表
2016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552,759,136.62	577,650,353.74
减：营业成本		489,551,688.47	479,128,622.28
营业税金及附加		-771,699.22	-833,152.55
销售费用		20,384,703.33	22,640,159.09
管理费用		31,357,333.01	26,654,289.75
财务费用		2,041,612.18	15,463.55
资产减值损失		-6,782,024.25	-6,173,498.4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6,265,696.38	38,665,896.4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6,265,696.38	39,344,647.57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3,243,219.48	94,884,366.49
加：营业外收入		1,488,854.23	2,552,289.8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4,789.85	202,955.47
减：营业外支出		1,638,985.53	3,141,078.8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08,985.53	1,178,969.8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3,093,088.18	94,295,577.48
减：所得税费用		2,824,108.75	7,176,938.8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0,268,979.43	87,118,638.63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莫林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佩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春苗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6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10,178,891.15	1,177,417,056.3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2,412,177.35	11,209,620.9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9,577,146.48	102,497,751.6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82,168,214.98	1,291,124,428.9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54,827,612.88	1,025,131,134.2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0,680,066.92	82,286,470.8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704,639.32	47,235,188.4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0,803,720.72	214,113,596.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81,016,039.84	1,368,766,389.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8,847,824.86	-77,641,960.9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21,248.8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425,297.17	3,0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09,576.85	228,138.5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040,978.79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34,874.02	7,090,366.2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8,684,929.50	45,941,794.37
投资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0	9,892,497.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8,834,929.50	55,834,291.3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200,055.48	-48,743,925.1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3,262,400.00	13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5,262,400.00	13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0,000,000.00	7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3,599,507.32	59,461,825.8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3,599,507.32	129,461,825.8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662,892.68	538,174.1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253,033.38	903,757.7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8,131,954.28	-124,943,954.2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20,267,368.98	521,930,248.2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2,135,414.70	396,986,293.98

法定代表人：莫林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佩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春苗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6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89,264,673.80	746,918,937.5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5,484,628.26	72,938,244.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24,749,302.06	819,857,182.3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05,950,942.99	673,099,109.9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7,155,755.77	29,406,534.3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611,851.11	27,454,248.1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9,809,190.43	157,521,336.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28,527,740.30	887,481,229.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778,438.24	-67,624,046.7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21,248.8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040,978.7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7,872,368.13	228,138.5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872,368.13	4,090,366.2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185,734.36	45,123,246.10
投资支付的现金		88,000,000.00	1,642,497.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7,185,734.36	46,765,743.1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313,366.23	-42,675,376.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0,000,000.00	11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0,000,000.00	11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0,000,000.00	3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1,565,933.59	58,250,709.6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1,565,933.59	88,250,709.6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34,066.41	21,749,290.3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71,699.99	295,435.9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3,986,038.07	-88,254,697.3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1,236,604.62	252,957,098.3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7,250,566.55	164,702,400.93

法定代表人：莫林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佩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春苗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6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72,496,546.00				778,424,052.39		6,207.49		240,825,307.22		698,106,257.08	77,067,526.71	2,266,925,896.8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72,496,546.00				778,424,052.39		6,207.49		240,825,307.22		698,106,257.08	77,067,526.71	2,266,925,896.8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72,496,546.00				-330,747,582.20		39,345.51				-46,549,150.38	25,550,935.95	120,790,094.88
（一）综合收益总额							39,345.51				114,099,675.26	23,550,935.95	137,689,956.7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00,000.00	2,0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41,748,963.80										-160,648,825.64		-18,899,861.84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41,748,963.80										-160,648,825.64		-18,899,861.84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330,747,582.20				-330,747,582.2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30,747,582.20				-330,747,582.2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44,993,092.00				447,676,470.19		45,553.00		240,825,307.22		651,557,106.70	102,618,462.66	2,387,715,991.77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80,954,646.00				724,973,526.72				224,297,778.23		591,041,849.26	237,723,882.77	2,158,991,682.9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80,954,646.00				724,973,526.72				224,297,778.23		591,041,849.26	237,723,882.77	2,158,991,682.9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7,072,155.56	6,930,667.75	44,002,823.31
（一）综合收益总额											94,215,352.46	24,185,815.89	118,401,168.3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57,143,196.90	-16,433,900.00	-73,577,096.9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7,143,196.90	-16,433,900.00	-73,577,096.9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821,248.14	-821,248.14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821,248.14	-821,248.14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380,954,646.00				724,973,526.72				224,297,778.23		628,114,004.82	244,654,550.52	2,202,994,506.29

法定代表人：莫林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佩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春苗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6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72,496,546.00				962,457,490.08				237,048,522.54	712,667,549.63	2,384,670,108.2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72,496,546.00				962,457,490.08				237,048,522.54	712,667,549.63	2,384,670,108.2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72,496,546.00				-330,747,582.20					-100,379,846.21	41,369,117.59
（一）综合收益总额										60,268,979.43	60,268,979.4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41,748,963.80									-160,648,825.64	-18,899,861.84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41,748,963.80									-160,648,825.64	-18,899,861.84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330,747,582.20				-330,747,582.2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30,747,582.20				-330,747,582.2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44,993,092.00				631,709,907.88				237,048,522.54	612,287,703.42	2,426,039,225.84

2016 年半年度报告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80,954,646.00				533,793,711.12				220,520,993.55	621,062,985.66	1,756,332,336.3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80,954,646.00				533,793,711.12				220,520,993.55	621,062,985.66	1,756,332,336.3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9,975,441.73	29,975,441.73
（一）综合收益总额										87,118,638.63	87,118,638.6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57,143,196.90	-57,143,196.9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7,143,196.90	-57,143,196.9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80,954,646.00				533,793,711.12				220,520,993.55	651,038,427.39	1,786,307,778.06

法定代表人：莫林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佩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春苗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江苏永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一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江苏省注册股份有限公司，于1994年4月29日经江苏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以苏体改生[1994]153号文批准设立。本公司所发行的A股于1997年9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2007年12月26日本公司由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20000000007088，总部地址为：江苏省吴江市芦墟镇318国道72K北侧。现公司法定代表人为莫林弟。

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前，本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72,110,462.00元，折合272,110,462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其中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9,750万股。

2005年经本公司董事会决议和股东大会表决，通过了本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控股股东永鼎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余21家非流通股股东通过向流通股股东支付3,412.5万股公司的股票（流通股股东按其持有的流通股股数每10股获付3.5股），以换取其非流通股股份的流通权，同时非流通股股东承诺所持有的非流通股股份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至少12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或转让。控股股东永鼎集团有限公司特别承诺，其持有的非流通股股份自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24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转让。2005年11月23日，流通股获赠的股份3,412.50万股正式上市流通，经上述变化后本公司总股本不变，仍为人民币272,110,462.00元。

根据本公司于2010年5月12日召开的2009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以2009年12月31日股本27,211.0462万股为基数，按每10股转增4股，以资本公积、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转增股份总额108,844,184股，每股面值1元，计增加股本108,844,184元。其中：由未分配利润转增54,422,092元，由资本公积金转增54,422,092元。转增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380,954,646.00元，并于2010年8月26日由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根据2015年6月26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核准江苏永鼎股份有限公司向永鼎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1425号）批准，本公司向永鼎集团有限公司发行54,108,367股股份、向上海东昌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发行16,467,764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购买相关资产，向上海东昌企业集团有限公司、李日松及王正东非公开发行20,965,769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募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

上述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非公开发行共计发行91,541,900股，每股面值1元，计增加股本91,541,900元，增资后，本公司股本及注册资本增至472,496,546.00元。于2015年8月5日本次新增注册资本由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瑞华验字[2015]31010022号验资报告。

于2015年8月7日，中登公司上海分公司对本次新增股份出具了《股份登记申请受理确认书》，本公司已完成了本次配套融资发行的新增股份登记申请。于2015年10月，本公司完成工商变更手续。

根据本公司于2016年5月20日召开的2015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以2015年12月31日股本472,496,546.00股为基数，按每10股转增10股，以资本公积、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转增股份总额472496546股，每股面值1元，计增加股本472496546元。其中：由未分配利润转增141748963.80元，由资本公积金转增330747582.20元。转增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944993092元。

本公司经营范围：承包境外与出口自产设备相关的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电线、电缆、光纤、光缆、配电开关控制设备、电子产品、通信设备、汽车及零部件的研究、制造，国内贸易，实业投资，实物租赁，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机电工程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咨询，铜制材和铜加工（冷加工）及其铜产品的销售，移动通信设备开发生产及销售，计算机系统及网络技术服务，通信信息网络系统集成。

本公司2016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15户，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公司本期合并范围与上年度相比增加1户。

本公司及子公司（统称“本集团”）主要从事光缆、电缆的生产和销售、境外工程承揽与施工、实业投资及宽带接入和配套工程、汽车用线束制造等业务。

本集团的母公司和最终母公司为于中国江苏省成立的永鼎集团有限公司；最终实际控制人为莫林弟与顾云奎二名自然人。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16年8月18日决议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2016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15户，详见明细如下：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上海永鼎光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制造业	95		设立（注1）
苏州永鼎投资有限公司	江苏	江苏	实业投资	100		设立
苏州新材料研究所有限公司	江苏	江苏	制造业	50.4		设立
苏州鼎晟超导技术有限公司	江苏	江苏	贸易		100	设立（注2）
江苏永鼎电气有限公司	江苏	江苏	制造业	100		设立
江苏永鼎盛达电缆有限公司	江苏	江苏	制造业	70		设立（注3）
江苏永鼎泰富工程有限公司	江苏	江苏	工程施工	51		设立
苏州中缆泰富进出口有限公司	江苏	江苏	进出口贸易		100	设立（注4）
北京永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医疗用品研发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数码通宽带网络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网络服务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凯威电气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贸易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苏州永鼎物资回收有限公司	江苏	江苏	贸易	100		设立
上海金亨汽车线束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制造业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老挝永鼎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老挝	老挝	贸易业	60		设立
苏州永鼎线缆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	江苏	制造业	96		设立

注1：本公司于2015年初与上海永鼎光电子技术有限公司的原少数股东永鼎集团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收购其持有的该公司10%的少数股东股份；并与上海永鼎光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的管理层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持有的该公司 5%的股权转让给对方。上述股权转让完成后本公司持有上海永鼎光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95%的股权。

注 2：于 2014 年内，子公司苏州新材料研究所有限公司出资设立了苏州鼎晟超导技术有限公司，持有其 100%的股权，并从 2014 年开始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注 3：本公司于 2015 年 1 月 1 日将持有的江苏永鼎生态线缆科技有限公司 30%股权转让给该公司管理层。同年 9 月，该公司更名为江苏永鼎盛达电缆有限公司。

注 4：于 2015 年内，子公司江苏永鼎泰富工程有限公司投资设立了苏州中缆泰富进出口有限公司，持有其 100%的股权。

本公司本年度合并范围与上年度相比发生变化。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 持续经营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公司及各子公司从事光缆电缆及汽车线束的生产销售、海外工程承揽等业务。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建造合同完工百分比确定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附注四、22“收入”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财务报告附注四、28“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集团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 2016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16 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及本集团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 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集团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集团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集团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老挝永鼎通讯技术有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美元为其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

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审计报告附注四、5（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审计报告附注四、11“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附注四、13“长期股权投资”或附注四、10“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审计报告附注四、11、（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

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不适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集团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以及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当期平均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

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在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

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本集团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 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集团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集团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 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集团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

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 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 2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 12 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6)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集团（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8)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集团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集团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11.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集团将金额为人民币 500 万元以上的应收账款和人民币 50 万元以上的其他应收款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按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时，坏账准备金额系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按历史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与预计应收款项组合中已经存在的损失评估确定。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除关联方外的账龄在 2 年及以下的应收账款，按区域和客户相结合作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实际发生的坏账情况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除非关联方财务状况明显恶化，否则关联方的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本集团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应收款项，也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12. 存货**(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委托加工物资、库存商品、发出商品、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工程施工和周转材料。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①建造合同按实际成本计量，包括从合同签订开始至合同完成止所发生的、与执行合同有关的直接费用和间接费用。为订立合同而发生的差旅费、投标费等，能够单独区分和可靠计量且合同很可能订立的，在取得合同时计入合同成本；未满足上述条件的，则计入当期损益。

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与已结算的价款在资产负债表中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超过已结算价款的部分作为存货列示；在建合同已结算的价款超过累计已发生的成本与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的部分作为预收款项列示。

②其他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对于不能替代使用的存货以及为特定项目专门购入或制造的存货，本集团采用个别计价法确定发出存货的成本。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3. 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10“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集团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集团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集团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集团不一致的，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集团 2007 年 1 月 1 日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财务报告附注四、6、（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14.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9“长期资产减值”。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转换为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转换为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15.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50	4-10	1.80-4.8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4-10	9.00-9.6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4-10	18.00-19.2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4-10	18.00-19.2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4-10	9.00-19.2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集团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9“长期资产减值”。

(4)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6.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9“长期资产减值”。

17.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

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8.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是指本集团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年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9“长期资产减值”。

19. 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0.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集团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装修费。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21.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集团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集团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2. 收入

(1) 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本集团将所生产的产品（主要为光电缆及其他电子产品）按照合同约定运至约定交货地点，由客户验收确认后，确认销售收入。主要理由为：产品交付给客户后，其毁损风险以及公允价值变动的收益和风险转由客户承担和享有；客户具有自行销售和再加工产品的权利，公司不再对售

出的产品实施有效控制；公司向客户收取货款的权利于货物交付时点确立，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判断相应的货款很可能收到；收入和对应的营业成本的金额均可以可靠计量；按相关合同、协议的约定，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与收入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其他业务收入的实现。

（2） 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集团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 建造合同收入

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合同完工进度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④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如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但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使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不确定因素不复存在的，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定与建造合同有关的收入和费用。

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与已结算的价款在资产负债表中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超过已结算价款的部分作为存货列示；在建合同已结算的价款超过累计已发生的成本与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的部分作为预收款项列示。

（4） 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5） 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集团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3. 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集团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4.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集团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

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5. 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

26.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不适用

27.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8. 其他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集团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集团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集团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集团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集团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收入确认——建造合同

在建造合同结果可以可靠估计时，本集团采用完工百分比法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合同收入。合同的完工百分比是依照财务报告附注四、22、“收入”所述方法进行确认的，在执行各该建造合同的各会计年度内累积计算。

在确定完工百分比、已发生的合同成本、预计合同总收入和总成本，以及合同可回收性时，需要作出重大判断。项目管理层主要依靠过去的经验和工作作出判断。预计合同总收入和总成本，以及合同执行结果的估计变更都可能对变更当期或以后期间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以及期间损益产生影响，且可能构成重大影响。

(2) 租赁的归类

本集团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规定，将租赁归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归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或者本集团是否已经实质上承担与租入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作出分析和判断。

(3) 坏账准备计提

本集团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账款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 存货跌价准备

本集团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5) 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集团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集团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集团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6） 折旧和摊销

本集团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集团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集团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7）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集团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集团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8） 所得税

本集团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 17%和 6%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6%， 17%
消费税		
营业税	按应税收入的 5%计缴。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5%-7%计缴。	5%-7%
企业所得税	详见下表	15%， 24%， 2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江苏永鼎股份有限公司	15.00
上海永鼎光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25.00
苏州永鼎投资有限公司	25.00
苏州新材料研究所有限公司	15.00
江苏永鼎电气有限公司	25.00

江苏永鼎盛达电缆有限公司	25.00
北京永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5.00
上海凯威电气有限公司	25.00
江苏永鼎泰富工程有限公司	15.00
上海数码通宽带网络有限公司	25.00
苏州永鼎物资回收有限公司	25.00
上海金亭汽车线束有限公司	15.00
老挝永鼎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24.00
苏州永鼎线缆科技有限公司	25.00

2. 税收优惠

(1) 经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和江苏省地方税务局审批，本公司于2008年11月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并分别于2011年9月和2014年9月再次申请延期并审核通过，继续被评为江苏省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432001325），有效期三年，有效期内享受15%的企业所得税率优惠政策。

(2) 根据苏府办[2014]217号文规定，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江苏永鼎泰富工程有限公司经苏州市科技局网站公示，被认定为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 商务部 科技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有关企业所得税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0〕第65号文）第一条第一项的相关规定：对经认定的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3) 经上海市科学技术厅、上海市财政厅、上海市国家税务局和上海市地方税务局审批，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上海金亭汽车线束有限公司于2011年10月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2014年9月申请延期并审核通过，继续被评为上海市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431000430），有效期三年，有效期内享受15%的企业所得税率优惠政策。

(4) 经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和江苏省地方税务局审批，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苏州新材料研究所有限公司于2015年10月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被评为江苏省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532002710），有效期三年，有效期内享受15%的企业所得税率优惠政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543,279.40	3,578,125.72
银行存款	210,159,191.34	516,689,162.09
其他货币资金	202,237,523.20	123,098,050.76

合计	412,939,993.94	643,365,338.57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990,464.03	768,809.93

其他说明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使用权受限的其他货币资金为 202237523.2 元，均为保函、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57,194,918.00	50,069,734.72
商业承兑票据	39,859,929.63	16,039,083.61
合计	97,054,847.63	66,108,818.33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801,564.99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1,801,564.99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1,514,623.12	12.29	6,724,371.40	8.25	74,790,251.72	95,726,509.00	13.68	10,067,070.55	10.52	85,659,438.45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关联方组合	684,838.57	0.10			684,838.57	861,817.80	0.12			861,817.80
非关联方账龄组合	537,385,162.68	81.05			537,385,162.68	544,340,937.70	77.79			544,340,937.70
组合小计	538,070,001.25	81.15			538,070,001.25	545,202,755.50	77.91			545,202,755.5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3,480,372.56	6.56	12,658,494.05	29.11	30,821,878.51	58,872,622.15	8.41	16,653,579.58	28.29	42,219,042.57
合计	663,064,996.93	/	19,382,865.45	/	643,682,131.48	699,801,886.65	/	26,720,650.13	/	673,081,236.5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应收账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应收非关联方货款或服务款	81,514,623.12	6,724,371.40	8.25%	争议款项,收回可能性较小
合计	81,514,623.12	6,724,371.40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474,565,217.07		
1 至 2 年	20,172,511.63		
2 至 3 年	40,008,746.16		
3 年以上	2,638,687.82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537,385,162.6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7,337,784.68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集团本年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196798007.33 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29.68%，无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本年本集团无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34,551,702.83	76.58	43,740,136.78	78.37

1 至 2 年	9,863,846.76	21.86	11,201,338.94	20.07
2 至 3 年	349,987.31	0.78	387,257.80	0.69
3 年以上	353,479.32	0.78	487,752.16	0.87
合计	45,119,016.22	100.00	55,816,485.68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主要系部分项目未结算所致。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集团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汇总金额为 17,776,056.92 元，占预付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39.4%。

7、 应收利息

适用 不适用

8、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000,000.00	13.73	5,000,000.00	100.00	0.00	5,000,000.00	15.49	5,000,000.00	100.00	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关联方组合										
非关联方账龄组合	31,325,883.94	86.03			31,325,883.94	27,191,787.49	84.24			27,191,787.49
组合小计	31,325,883.94	86.03			31,325,883.94	27,191,787.49	84.24			27,191,787.4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8,697.05	0.24	88,697.05	100.00	0.00	88,697.05	0.27	88,697.05	100.00	0.00
合计	36,414,580.99	/	5,088,697.05	/	31,325,883.94	32,280,484.54	/	5,088,697.05	/	27,191,787.49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南京金世邦工业设备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100	期限较长，难以收回
合计	5,000,000.00	5,000,000.00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21,748,324.82		
1 至 2 年	4,131,077.70		
2 至 3 年	3,615,808.16		
3 年以上	1,830,673.26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31,325,883.9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	454,340.11	1,218,943.00
投标及履约保证金	9,833,133.27	9,805,322.67
备用金	5,712,563.67	5,769,879.15
应收出口退税	29,778.81	29,778.81
其他	20,384,765.13	15,456,560.91
合计	36,414,580.99	32,280,484.54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南京金世邦工业设备有限 公司	其他	5,000,000.00	3年以上	13.73	5,000,000.00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重 庆分公司	质保金	3,000,000.00	1-2年	8.24	
吴江市建筑安装管理处	投标保证金	1,000,000.00	1-2年	2.75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湖 北分公司	投标保证金	1,000,000.00	1-2年	2.75	
中捷通信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800,000.00	1-2年	2.19	
合计	/	10,800,000.00	/	29.66	5,000,000.00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本期本集团无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29,048,173.52	1,645,525.15	127,402,648.37	121,617,103.44	1,252,151.47	120,364,951.97
在产品	19,847,268.23		19,847,268.23	8,596,378.62		8,596,378.62
库存商品	129,956,169.30	2,542,763.73	127,413,405.57	93,476,330.76	2,625,749.90	90,850,580.86
周转材料				384,408.35		384,408.35
消耗性生物 资产						
建造合同形 成的已完工 未结算资产						
委托加工物 资				1,566,236.94		1,566,236.94
发出商品	201,341,874.94	491,170.74	200,850,704.20	112,751,221.57	491,170.74	112,260,050.83
工程施工	153,803,028.12	1,675,787.02	152,127,241.10	47,688,325.44	1,675,787.02	46,012,538.42
合计	633,996,514.11	6,355,246.64	627,641,267.47	386,080,005.12	6,044,859.13	380,035,145.99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252,151.47	981,080.93		587,707.25		1,645,525.15
在产品						
库存商品	2,625,749.90			82,986.17		2,542,763.73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委托加工物资						
发出商品	491,170.74					491,170.74
工程施工	1,675,787.02					1,675,787.02
合计	6,044,859.13	981,080.93		670,693.42		6,355,246.64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存货年末余额中无借款费用资本化。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本集团无所有权受到限制的存货。

11、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企业所得税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43,141,186.78	26,002,617.53
待摊费用	776,769.47	613,492.49
合计	43,917,956.25	26,616,110.02

1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4、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5、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 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 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 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 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上海东昌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595,991,830.21			46,144,871.27						642,136,701.48
苏州臻鼎一号投资中心(有 限合伙)		40,000,000		-28,055.67						39,971,944.33
上海电信住宅宽频网络有限 公司	28,757,182.65			278,909.79			425,297.18			28,610,795.27
苏州高新区鼎丰农村小额贷 款有限公司	29,461,758.35			75,413.71			2,000,000.00			27,537,172.06
北京中缆通达电气成套有限 公司	27,228,335.14			2,752,402.86						29,980,738.00
苏州永鼎臻源股权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155,616.44						155,616.44
苏州盛璟创新创业投资企业 (有限合伙)		5,000,000								5,000,000.00
上海仙施资产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5,000,000		-8,953.67						4,991,046.33
中祥金鼎投资有限公司	14,905,762.94			-6,735.66						14,899,027.28
苏州诚富成长创业有限公司	236,125.77			-3,305.48						232,820.29
上海安旻通凯投资中心(有 限合伙)	20,000,000.00			2,839.40						20,002,839.40
苏州波特尼电气系统有限公 司	153,333,690.66			14,849,694.86						168,183,385.52
小计	869,914,685.72	50,000,000.00		64,212,697.85			2,425,297.18			981,702,086.40
合计	869,914,685.72	50,000,000.00		64,212,697.85			2,425,297.18			981,702,086.40

17、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6,105,504.84			6,105,504.84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6,105,504.84			6,105,504.84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530,616.25			1,530,616.25
2. 本期增加金额	107,745.10			107,745.10
(1) 计提或摊销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638,361.35			1,638,361.3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467,143.49			4,467,143.49
2. 期初账面价值	4,574,888.59			4,574,888.59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8、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47,146,011.18	522,765,544.27	14,697,624.78	16,614,836.37	40,850,619.80	942,074,636.40
2. 本期增加金额	2,046,038.00	20,896,087.23	197,495.93	222,722.89	4,711,596.97	28,073,941.02
(1) 购置	2,046,038.00	9,656,040.72	197,495.93	222,722.89	4,711,596.97	16,833,894.51
(2) 在建工程转入		11,240,046.51				11,240,046.51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770,394.84	557,392.49	178,602.59	13,400.00	1,519,789.92
(1) 处置或报废		770,394.84	557,392.49	178,602.59	13,400.00	1,519,789.92
4. 期末余额	349,192,049.18	542,891,236.66	14,337,728.22	16,658,956.67	45,548,816.77	968,628,787.50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06,265,145.93	292,561,502.66	9,060,983.80	13,032,480.70	24,537,008.62	445,457,121.71
2. 本期增加金额	5,443,320.32	14,616,297.04	813,850.99	544,803.06	2,520,766.17	23,939,037.58
(1) 计提	5,443,320.32	14,616,297.04	813,850.99	544,803.06	2,520,766.17	23,939,037.58
3. 本期减少金额		658,897.90	518,633.82	170,419.71	12,864.00	1,360,815.43
(1) 处置或报废		658,897.90	518,633.82	170,419.71	12,864.00	1,360,815.43
4. 期末余额	111,708,466.25	306,518,901.80	9,356,200.97	13,406,864.05	27,044,910.79	468,035,343.8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11,799,435.16				11,799,435.16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11,799,435.16				11,799,435.16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37,483,582.93	224,572,899.70	4,981,527.25	3,252,092.62	18,503,905.98	488,794,008.48
2. 期初账面价值	240,880,865.25	218,404,606.45	5,636,640.98	3,582,355.67	16,313,611.18	484,818,079.53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4,314,788.52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建筑物	58,127,641.93	办理中

19、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光纤项目二期	37,745,220.98		37,745,220.98	7,239,449.81		7,239,449.81
光缆项目	6,254,125.16		6,254,125.16	10,202,830.76		10,202,830.76
35KV 变电站增容改造工程	150,000.00		150,000	333,885.84		333,885.84
生产设备安装调试	314,017.95		314,017.95	739,744.45		739,744.45
其他零星工程	1,733,492.01		1,733,492.01	1,366,644.05		1,366,644.05
合计	46,196,856.10		46,196,856.10	19,882,554.91		19,882,554.91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光纤项目二期	42,730,000.00	7,239,449.81	30,541,668.60	35,897.43		37,745,220.98	88.42	在建				自筹
光缆项目	12,794,000.00	10,202,830.76	3,471,133.70	7,419,839.30		6,254,125.16	106.88	在建				自筹
35KV 变电站增容改造工程	5,000,000.00	333,885.84	3,208,297.44	3,392,183.28		150,000.00	70.84	在建				自筹
生产设备安装调试		739,744.45		425,726.50		314,017.95						自筹
零星工程		1,366,644.05	366,847.96			1,733,492.01						自筹
合计	60,524,000.00	19,882,554.91	37,587,947.70	11,273,646.51		46,196,856.10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为生产准备的工具及器具	761.90	51,234.5
合计	761.90	51,234.5

21、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3、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7,101,788.98	4,535,252.25	42,857,143.00	104,494,184.23
2. 本期增加金额		1,006,076.41		1,006,076.41
(1) 购置		1,006,076.41		1,006,076.41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57,101,788.98	5,541,328.66	42,857,143.00	105,500,260.64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5,631,052.67	3,120,484.37	10,714,285.79	19,465,822.83
2. 本期增加金额	615,063.38	184,733.98		799,797.36
(1) 计提	615,063.38	184,733.98		799,797.36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6,246,116.05	3,305,218.35	10,714,285.79	20,265,620.1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32,142,857.21	32,142,857.21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32,142,857.21	32,142,857.21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0,855,672.93	2,236,110.31		53,091,783.24
2. 期初账面价值	51,470,736.31	1,414,767.88		52,885,504.19

由于科技领域技术更新换代较快，本集团所拥有的“第二代高温超导线材制备技术”在可预见的将来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流入的可能具有不确定性，故本集团于2013年末对其账面价值全额计提了减值准备。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5、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6、商誉

适用 不适用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上海数码通宽带网络有限公司	15,792,233.51					15,792,233.51
上海金亭汽车线束有限公司	26,915,235.16					26,915,235.16
合计	42,707,468.67					42,707,468.67

注：于2015年内，本公司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收购上海金亭汽车线束有限公司57.50%的股权，由于其原控股股东永鼎集团有限公司是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其股权的，故永鼎集团有限公司收购上海金亭汽车线束有限公司形成的商誉在本次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完成后在本项目中列示。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上海数码通宽带网络有限公司	15,792,233.51					15,792,233.51
合计	15,792,233.51					15,792,233.51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商誉减值测试方法详见附注四、19“长期资产减值”。

其他说明

由于本集团所投资的上海电信数码通宽带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信数码通”）于2010年7月被上海电信住宅宽频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住宅宽频”）吸收合并，本集团所持有的“电信数码通”40%股权转为持有“住宅宽频”20%股权。由于“住宅宽频”预期对其主要经营范围（上海市电信宽带服务）进行整合，其盈利水平将有大幅度下降，故本集团已于2010年度对此项商誉全额计提了减值准备。

27、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3,829,004.93	187,452.83	1,525,201.96		2,491,255.80
合计	3,829,004.93	187,452.83	1,525,201.96		2,491,255.80

2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3,984,627.35	5,652,827.12	42,702,353.86	6,960,486.09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递延收益	35,205,844.31	5,280,876.65	34,458,913.71	5,168,837.04
合计	69,190,471.66	10,933,703.77	77,161,267.57	12,129,323.13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收购子公司公允价值调整	56,119,443.16	9,402,921.37	57,323,890.83	9,583,588.52
合计	56,119,443.16	9,402,921.37	57,323,890.83	9,583,588.52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65,882,051.67	62,842,378.29
可抵扣亏损	94,043,930.54	88,181,202.32
合计	159,925,982.21	151,023,580.61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6年	6,366,687.61	6,366,687.61	
2017年	17,026,665.34	17,026,665.34	
2018年	27,925,550.25	27,925,550.25	
2019年	10,501,016.79	10,501,016.79	
2020年	26,361,282.33	26,361,282.33	
2021年	5,862,728.22		
合计	94,043,930.54	88,181,202.32	/

29、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采购及在建工程预付款	6,153,501.28	33,477,164.80
合计	6,153,501.28	33,477,164.80

30、短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3,262,400.00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155,000,000.00	125,000,000.00
信用借款	10,000,000.00	10,000,000.00
合计	178,262,400.00	135,000,000.00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2、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3、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18,117,677.00	14,962,715.69
银行承兑汇票	259,402,000.00	275,034,000.00
合计	277,519,677.00	289,996,715.69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34、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货款	192,114,061.26	243,404,511.37
应付工程及设备款	153,354,073.73	78,808,771.77
其他应付款项	45,281.61	
合计	345,513,416.60	322,213,283.1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北京中缆通达电气成套有限公司	18,053,322.66	未结算
合计	18,053,322.66	/

35、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4,599,559.21	5,076,142.62
预收工程结算款	172,250,361.29	216,258,522.06
合计	176,849,920.50	221,334,664.6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预收工程结算款	80,630,916.07	未结算
合计	80,630,916.07	/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6、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3,849,148.35	92,698,549.26	105,117,646.25	11,430,051.3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320.49	10,540,415.31	10,540,415.31	2,320.49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23,851,468.84	103,238,964.57	115,658,061.56	11,432,371.85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8,410,371.67	76,299,018.70	87,236,356.14	7,473,034.23
二、职工福利费	2,722,776.46	353,266.61	726,659.71	2,349,383.36
三、社会保险费	1,159.61	13,760,938.05	13,760,938.05	1,159.61
四、住房公积金	-2,941.98	1,763,522.04	1,762,250.04	-1,669.98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715,017.59	521,803.86	1,628,518.31	1,608,303.14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	2,765.00		2,924.00	-159.00
合计	23,849,148.35	92,698,549.26	105,117,646.25	11,430,051.36

注：①应付职工薪酬中无拖欠性质的金额。

②本年无为职工提供的各项非货币性福利。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169.91	10,096,723.45	10,096,723.45	2,169.91
2、失业保险费	150.58	443,691.86	443,691.86	150.58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2,320.49	10,540,415.31	10,540,415.31	2,320.49

其他说明：

本集团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根据该等计划，本集团以员工月平均工资性收入按当地政府机构规定的比例每月向该等计划缴存费用。除上述每月缴存费用外，本集团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

37、应交税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6,093,572.61	1,821,252.63
消费税		
营业税	60,708.33	79,830.27
企业所得税	13,069,281.46	12,462,741.91
个人所得税	2,103,552.59	450,635.58
城市维护建设税	882,484.11	1,760,265.34
教育费附加	878,956.45	93,968.09
房产税		1,135,048.10
土地使用税		1,767,518.95
其他	2,000.73	655,970.23
合计	23,090,556.28	20,227,231.10

38、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企业债券利息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239,042.49	179,656.95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合计	239,042.49	179,656.95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2,046,803.83	2,046,803.83
划分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股利		
合计	2,046,803.83	2,046,803.83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应付股利超过一年未支付的原因为股东未取。

40、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与保证金	2,625,572.82	2,843,263.41
应付往来款	23,908,045.63	7,536,315.31
应付运费	2,613,868.09	11,420,241.05
拆借资金	17,000,000.00	7,000,000.00
应付工程及设备款	11,500,429.86	7,741,266.19
其他应付款项	10,434,565.19	10,377,288.79
合计	68,082,481.59	46,918,374.7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中祥金鼎投资有限公司	7,000,000.00	未到还款期
合计	7,000,000.00	/

41、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2、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长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44、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6、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47、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8、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9、递延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7,546,896.65	4,500,000.00	4,474,429.04	27,572,467.61	
土地置换收益	14,868,017.02		168,635.36	14,699,381.66	注 1
合计	42,414,913.67	4,500,000.00	4,643,064.40	42,271,849.27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蛇舌荡土地财政补贴(注 2、注 3)	5,594,160.95		68,221.44		5,525,939.51	与资产相关
来秀路土地财政补贴(注 3)	9,617,004.07		109,077.56		9,507,926.51	与资产相关
苏州园区国库支付中心设备补贴款	7,955,999.96	4,500,000.00	4,042,000.02		8,413,999.94	与资产相关
全程管控的光纤产品自动化生产项目	2,489,166.67		145,000.02		2,344,166.65	与资产相关
适应多种预制棒的拉丝塔技术改造项目	1,890,565.00		110,130.00		1,780,435.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7,546,896.65	4,500,000.00	4,474,429.04		27,572,467.61	/

其他说明：

注 1：于 2014 年 7 月，本公司与江苏汾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简称“汾湖高新开发区”）签订土地回购协议，由汾湖高新开发区回购本公司原拥有的“蛇舌荡地块”（原总面积 182,588.10m²）中 115,333.30 m² 的土地；同时汾湖高新开发区向本公司出售 115,333.90 m² “来秀路地块”土地。由于土地回购价格高于原“蛇舌荡地块”相应土地成本，形成土地转让收益 15,373,923.10 元，作为“土地置换收益”，在“来秀路土地”剩余土地使用期限 547 个月期间平均摊销。

注 2：蛇舌荡财政补贴系根据吴江临沪经济区财政局的《关于江苏永鼎股份有限公司财政补贴函》所示，将本公司为征用吴江市汾湖镇蛇舌荡土地所支付的土地出让款中 18,459,512.00 元作为财政补贴返还，本公司将该部分财政补贴自 2007 年 3 月起至土地使用权终止日进行摊销。

注 3: 如注 1 所述, 由于土地置换, 原“蛇舌荡地块” 115, 333. 30 m²的土地所对应的尚未摊销完的财政补贴 9, 944, 236. 75 元转入“来秀路地块”, 并在该土地剩余使用期限 547 个月期间内平均摊销。

50、股本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72, 496, 546. 00		141, 748, 963. 80	330, 747, 582. 20		472, 496, 546	944, 993, 092. 00

其他说明:

注: 根据本公司于 2016 年 5 月 20 日, 本公司股东大会, 批准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召开第十三次会议关于 2015 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本次分配以 472496546 股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每股送红股 0. 3 股, 每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0. 7 股, 共计增加股本 472496546 元。

51、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52、资本公积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705, 052, 047. 69		330, 747, 582. 20	374, 304, 465. 49
其他资本公积	73, 372, 004. 70			73, 372, 004. 70
合计	778, 424, 052. 39		330, 747, 582. 20	447, 676, 470. 19

其他说明, 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 根据本公司于 2016 年 5 月 20 日, 本公司股东大会, 批准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召开第十三次会议关于 2015 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本次分配以 472496546 股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每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0. 7 股, 共计转增股本 330747582. 20 元。

53、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4、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 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算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和净资产的变动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207.49	65,575.85			39,345.51	26,230.34	45,553.00
其中：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207.49	65,575.85			39,345.51	26,230.34	45,553.00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6,207.49	65,575.85			39,345.51	26,230.34	45,553.00

55、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6、盈余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87,961,520.61			187,961,520.61
任意盈余公积	52,863,786.61			52,863,786.61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240,825,307.22			240,825,307.22

57、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698,106,257.08	591,041,849.2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698,106,257.08	591,041,849.2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4,099,675.26	94,215,352.4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0.0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18,899,861.84	57,143,196.9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141,748,963.80	
期末未分配利润	651,557,106.70	628,114,004.82

注：根据本公司于2016年5月20日，本公司股东大会，批准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召开第十三次会议关于2015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本次分配以472496546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4元（含税），计派发现金股利18899861.84元；每股送红股0.3股，计派发股票股利141748963.80元，共计派发股利160648825.64元。

58、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020,905,083.41	859,461,000.56	955,287,742.09	799,938,186.79
其他业务	29,206,109.29	21,091,376.05	10,943,913.59	11,719,244.30
合计	1,050,111,192.70	880,552,376.61	966,231,655.68	811,657,431.09

59、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256,951.37	210,929.82
城市维护建设税	-325,731.93	135,988.33
教育费附加	-332,429.36	132,492.72
资源税		
土地增值税		
其他	9,237.78	2,471.06
合计	-391,972.14	481,881.93

60、销售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输费	9,808,365.42	12,843,346.45
工资	4,669,292.74	4,581,810.11
差旅费	5,070,554.13	3,761,276.94
办公费	737,468.28	486,670.29
广告费	185,469.15	26,163.58
包装费	2,290,825.23	1,286,813.62
保险费	558,773.87	489,408.15
会务费	219,106.79	
汽车费	435,006.23	417,769.29
福利费	172,284.89	123,603.54
其他	3,295,958.90	3,789,884.52
合计	27,443,105.63	27,806,746.49

61、管理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	17,464,819.43	16,570,557.84
研发费	27,960,901.47	24,265,070.47
差旅费	3,802,121.71	2,815,499.86
无形资产摊销	724,242.86	640,107.90
办公费	3,272,131.62	2,623,891.72
折旧费	3,782,581.07	3,993,647.60
税金	1,262,287.17	1,554,815.82
福利费	1,368,861.39	956,966.56
聘请中介机构费	1,111,743.50	976,825.80
保险费	1,199,027.22	502,667.08
租赁费	672,290.59	413,500.0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525,201.96	850,671.48
其他	3,336,534.32	5,187,089.79
合计	67,482,744.31	61,351,311.92

62、财务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976,275.14	1,964,510.47
利息收入	-1,958,183.04	-1,941,866.80
汇兑损益	-3,478,538.10	-975,259.39
其他	3,542,174.58	1,513,153.13
合计	1,081,728.58	560,537.41

63、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7,281,881.66	-5,925,314.02
二、存货跌价损失	555,760.43	-836,499.03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6,726,121.23	-6,761,813.05

64、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93,250.00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93,25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93,250.00

6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4,212,697.85	48,848,901.6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合计	64,212,697.85	48,848,901.67

66、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03,932.53	202,955.47	103,932.5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03,932.53	202,955.47	103,932.53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8,689,023.02	12,156,834.38	8,689,023.02
其他	124,897.58	620,804.75	124,897.58
合计	8,917,853.13	12,980,594.60	8,917,853.1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土地补偿款	345,934.36	345,934.36	与资产相关
财政补贴	840,000.00	2,033,400.00	与收益相关
项目补贴	6,393,352.00	9,222,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补贴	1,109,736.66	555,500.02	与资产相关
合计	8,689,023.02	12,156,834.38	/

67、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09,285.53	1,178,969.82	109,285.5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09,285.53	1,178,969.82	109,285.53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1,530,000	1,018,000.00	1,530,000.00
流动资产报废损失		663.59	

其他	6,755.91	948,405.50	6,755.91
合计	1,646,041.44	3,146,038.91	1,646,041.44

68、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3,488,277.06	10,555,652.77
递延所得税费用	1,014,952.21	768,946.13
合计	14,503,229.27	11,324,598.90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52,153,840.4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2,823,076.0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130,424.42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70,102.08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9,580,169.14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00,000.0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所得税费用	14,503,229.27

69、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七、54“其他综合收益”。

70、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财政补贴	8,578,352.00	11,945,440.32
利息收入	1,720,511.45	1,932,242.04
收回投标及履约保证金	2,864,270.66	137,756.00
保函、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及其他	236,414,012.37	88,482,313.32
合计	249,577,146.48	102,497,751.68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投标保证金	4,129,357.91	98,947.11
费用性支出	41,530,565.73	58,161,446.11
资金往来	11,768,759.56	3,015,752.95
保函、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及其他	253,375,037.52	152,837,450.18
合计	310,803,720.72	214,113,596.35

(3).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拆借资金		
其他	150,000.00	
合计	150,000.00	

7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37,650,611.21	118,401,168.35
加: 资产减值准备	-6,726,121.23	-6,761,813.0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5,037,216.44	24,235,199.57
无形资产摊销	799,797.36	726,228.9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329,450.59	1,417,011.2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4,728.90	976,014.3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9,285.5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60,303.31	1,862,101.1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4,212,697.85	-48,848,901.6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72,952.19	326,946.1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46,458,715.02	-164,697,380.6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5,356,966.05	82,146,467.4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7,872,026.21	-87,080,530.79
其他	-600,238.65	-344,471.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8,847,824.86	-77,641,960.9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72,135,414.70	396,986,293.98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520,267,368.98	521,930,248.23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8,131,954.28	-124,943,954.25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72,135,414.70	520,267,368.98
其中: 库存现金	543,275.51	3,578,125.7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71,592,139.19	516,689,162.0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81.17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2,135,414.70	520,267,368.98
其中: 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注: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不含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72、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02,237,523.20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 使用权受限的其他货币资金为 202237523.2 元, 均为保函、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应收票据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合计	202,237,523.20	/

73、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29,321,225.99	6.6312	194,434,913.81
欧元	3,172,547.50	7.3750	23,397,537.81
港币	7,735.48	0.8547	6,611.28
澳门元	1,150.00	4.9452	5,686.98
日元	27,767.51	0.0645	1,790.75
英镑	1.57	8.9212	14.01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232,038.90	6.6312	1,538,696.35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应付款			
其中 美元			
欧元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老挝永鼎通讯技术有限公司其主要生产与经营均在老挝，所采用的记账本位币为美元。

74、套期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本公司于 2016 年 3 月设立苏州永鼎线缆科技有限公司, 该公司注册资本 5000 万元, 本公司持有其 96%的股权, 于 2016 年内将该公司纳入本公司的合并报表范围。

6、 其他

无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上海永鼎光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制造业	95		设立(注1)
苏州永鼎投资有限公司	江苏	江苏	实业投资	100		设立
苏州新材料研究所有限公司	江苏	江苏	制造业	50.4		设立
苏州鼎晟超导技术有限公司	江苏	江苏	贸易		100	设立(注2)
江苏永鼎电气有限公司	江苏	江苏	制造业	100		设立
江苏永鼎盛达电缆有限公司	江苏	江苏	制造业	70		设立(注3)
江苏永鼎泰富工程有限公司	江苏	江苏	工程施工	51		设立
苏州中缆泰富进出口有限公司	江苏	江苏	进出口贸易		100	设立(注4)
北京永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医疗用品研发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数码通宽带网络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网络服务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凯威电气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贸易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苏州永鼎物资回收有限公司	江苏	江苏	贸易	100		设立
上海金亭汽车线束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制造业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老挝永鼎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老挝	老挝	贸易业	60		设立
苏州永鼎线缆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	江苏	制造业	96		设立

其他说明:

注1: 本公司于2015年初与上海永鼎光电子技术有限公司的原少数股东永鼎集团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收购其持有的该公司10%的少数股东股份; 并与上海永鼎光电子技术有限公司的管理层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将持有的该公司5%的股权转让给对方。收购与处置股权的基准日均确定为2015年1月1日, 上述股权转让完成后本公司持有上海永鼎光电子技术有限公司95%的股权。

注2: 于2014年内, 子公司苏州新材料研究所有限公司出资设立了苏州鼎晟超导技术有限公司, 持有其100%的股权, 并从2014年开始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注 3：本公司于 2015 年 1 月 1 日将持有的江苏永鼎生态线缆科技有限公司 30%股权转让给该公司管理层。同年 9 月，该公司更名为江苏永鼎盛达电缆有限公司。

注 4：于 2015 年内，子公司江苏永鼎泰富工程有限公司投资设立了苏州中缆泰富进出口有限公司，持有其 100%的股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还未实际出资，该公司也未发生生产经营活动。

注 5：本公司于 2016 年 3 月设立苏州永鼎线缆科技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 5000 万元，本公司持有其 96%的股权。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上海永鼎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5	-24,168.49		850,540.71
苏州新材料研究所有限公司	49.6	-2,027,993.04		25,398,057.94
江苏永鼎泰富工程有限公司	49	26,360,379.56		71,915,742.63
江苏永鼎盛达电缆有限公司	30	37,750.21		2,932,937.66
老挝永鼎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40	-233,282.41		78,795.27
苏州永鼎线缆科技有限公司	4	-24,865.83		1,975,134.17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上海永鼎光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27,128,548.82	3,883,690.02	31,012,238.84	14,001,424.71		14,001,424.71	34,043,770.30	4,389,097.24	38,432,867.54	20,938,683.55		20,938,683.55
苏州新材料研究所有限公司	26,958,434.81	40,497,317.48	67,455,752.29	7,835,990.31	8,413,999.94	16,249,990.25	25,251,457.33	43,243,875.34	68,495,332.67	5,244,875.03	7,955,999.96	13,200,874.99
江苏永鼎泰富工程有限公司	414,114,715.70	37,950,212.11	452,064,927.81	314,918,387.49		314,918,387.49	348,021,561.56	35,552,899.75	383,574,461.31	300,224,613.97		300,224,613.97
江苏永鼎盛达电缆有限公司	24,563,948.37	2,800,695.83	27,364,644.20	17,588,185.32		17,588,185.32	19,485,165.37	2,909,547.82	22,394,713.19	12,744,088.36		12,744,088.36
老挝永鼎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636,189.83	159,356.09	795,545.92	548,866.41		548,866.41	563,978.32	226,561.70	790,540.02			
苏州永鼎线缆科技有限公司	64,261,706.04	14,872,624.58	79,134,330.62	29,755,976.46		29,755,976.46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上海永鼎光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18,358,200.43	-483,369.86	-483,369.86	-1,910,118.71	17,033,346.57	-76,443.36	-76,443.36	-1,652,312.85
苏州新材料研究所有限公司	10,097,752.48	-4,088,695.64	-4,088,695.64	-150,340.56	4,752,922.59	-8,365,029.46	-8,365,029.46	1,646,460.08
江苏永鼎泰富工程有限公司	264,116,086.36	53,796,692.98	53,796,692.98	-22,487,337.86	63,061,640.66	5,483,355.35	5,483,355.35	-7,708,923.89
江苏永鼎盛达电缆有限公司	10,877,786.76	125,834.05	125,834.05	1,524,501.77	10,931,721.80	-20,587.95	-20,587.95	904,995.82
老挝永鼎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520,602.04	-583,206.02	-583,206.02	-359,460.26				
苏州永鼎线缆科技有限公司	17,307,015.40	-621,645.84	-621,645.84	-31,764,031.63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2016 年度, 无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存在重大限制情形。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2016 年度, 无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上海东昌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汽车、房地产	50		权益法
上海电信住宅宽频网络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电信网络接入	20		权益法
苏州高新区鼎丰农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江苏	江苏	金融服务	10		权益法
北京中缆通达电气成套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电气工程施工	30		权益法
苏州波特尼电气系统有限公司	江苏	江苏	汽车电气配件	40		权益法

注: 2013 年内本公司将所持有的苏州鼎欣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转让, 原纳入合并范围的孙公司苏州欣润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所持有的苏州高新区鼎丰农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20% 股权予以减少。由于苏州欣润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将其所持有的苏州高新区鼎丰农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的股权委托给本集团管理, 故本集团本期仍采用权益法核算对苏州高新区鼎丰农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上海东昌投资发展 有限公司	上海电信住宅宽 频网络有限公司	苏州高新区鼎丰 农村小额贷款有 限公司	北京中缆通达电 气成套有限公司	苏州波特尼电气 系统有限公司	上海东昌投资发展 有限公司	上海电信住宅宽 频网络有限公司	苏州高新区鼎丰 农村小额贷款有 限公司	北京中缆通达电 气成套有限公司	苏州波特尼电气 系统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5,927,047,833.62	156,112,558.16	156,691,832.18	234,820,864.48	561,258,404.61	970,610,958.28	137,672,802.09	169,019,345.29	122,553,288.04	437,416,126.56
非流动资产	2,363,125,285.45	44,735,182.19	293,810,919.21	13,172,392.71	179,217,884.95	883,420,946.11	44,364,059.84	233,144,306.81	13,087,010.58	178,071,105.83
资产合计	8,290,173,119.07	200,847,740.35	450,502,751.39	247,993,257.19	740,476,289.56	1,854,031,904.39	182,036,861.93	402,163,652.10	135,640,298.62	615,487,232.39
流动负债	6,455,376,222.84	57,793,764.00	175,131,030.79	148,057,463.87	320,017,825.75	662,048,243.98	38,250,950.65	107,546,068.59	44,879,181.48	229,903,005.74
非流动负债	120,683,314.05					0.00				2,250,000
负债合计	6,576,059,536.89	57,793,764.00	175,131,030.79	148,057,463.87	320,017,825.75	662,048,243.98	38,250,950.65	107,546,068.59	44,879,181.48	232,153,005.74
少数股东权益	429,840,179.22					582,219,854.2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284,273,402.96	143,053,976.35	275,371,720.60	99,935,793.32	420,458,463.81	1,191,983,660.41	143,785,911.28	294,617,583.51	90,761,117.14	383,334,226.7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 份额	642,136,701.48	28,610,795.27	27,537,172.06	29,980,738.00	168,183,385.52	595,991,830.21	28,757,182.26	29,461,758.35	27,228,335.14	153,333,690.7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 账面价值	642,136,701.48	28,610,795.27	27,537,172.06	29,980,738.00	168,183,385.52	595,991,830.21	28,566,575.58	29,461,758.35	27,228,335.14	153,333,690.66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 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6,794,059,113.30	56,834,396.54	6,858,945.41	107,352,369.96	509,420,727.43	6,554,858,097.57	49,180,617.68	14,863,498.54	20,156,320.11	358,699,755.02
净利润	92,289,742.54	1,394,548.96	754,137.16	9,174,676.20	37,124,237.16	78,701,235.20	190,373.77	4,093,115.36	-2,981,304.73	27,886,404.61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46,144,871.27	1,394,548.96	754,137.16	9,174,676.20	37,124,237.16	78,701,235.20	190,373.77	4,093,115.36	-2,981,304.73	27,886,404.61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 企业的股利										

(3).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85,253,294.07	35,141,888.71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11,405.36	-7,172.25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11,405.36	-7,172.25

(4).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联营企业向本集团转移资金的能力不存在重大限制。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永鼎集团有限公司	吴江区黎里镇芦墟汽车站东	制造业	11,931	37.19	37.19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莫林弟及顾云奎二名自然人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本公司重要的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北京中缆通达电气成套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上海电信住宅宽频网络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中祥金鼎投资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江苏诚富成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江苏永鼎通信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北京永鼎致远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5、关联交易情况**(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北京中缆通达电气成套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127,699,947.03	13,309,680.29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上海电信住宅宽频网络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064,003.82	319,616.00
江苏永鼎通信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58,929.81	30,393.16
北京永鼎致远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04,788.84	26,964.79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双方按协议价格。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江苏永鼎通信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352,800.00	352,800.00

(4). 关联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永鼎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5年9月23日	2016年9月22日	否
永鼎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5年10月9日	2016年10月9日	否
永鼎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6年3月29日	2017年3月29日	否
永鼎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00.00	2016年4月5日	2017年4月5日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永鼎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5年9月24日	2016年9月23日	否
永鼎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5年10月21日	2016年10月20日	否
永鼎集团有限公司	230,000,000.00	2015年7月7日	2016年7月6日	否
永鼎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15年12月15日	2016年12月15日	否
永鼎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5年7月5日	2016年7月5日	否
永鼎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00.00	2015年8月31日	2016年8月31日	否
永鼎集团有限公司	17,452,000.00	2015年7月8日	2016年7月7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注 1：2016 年 6 月底，永鼎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提供总额为人民币 74,000.00 万元的银行授信担保；

注 2、2016 年 6 月底，永鼎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提供总额为人民币 1745.2 万元的开具银行票据担保。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334.5	271.5

(8). 其他关联交易

无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上海电信住宅宽频网络有限公司	519,074.01		44,063.19	
应收账款	北京中缆通达电气成套有限公司	4,364.50			
应收账款	北京永鼎致远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61,400.06		66,249.17	
应收账款	江苏永鼎通信有限公司			474,727.71	
	合计	684,838.57		585,040.07	
预付账款	北京中缆通达电气成套有限公司	0.00		29,738,959.67	
	合计	0.00		29,738,959.67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北京中缆通达电气成套有限公司	121,755,969.40	62,935,202.04
应付账款	上海电信住宅宽频网络有限公司	4,800.00	4,800.00
	合计	121,755,969.40	62,940,002.04
其他应付款	中祥金鼎投资有限公司	7,000,000.00	7,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江苏永鼎通信有限公司	255,200.00	255,200.00
其他应付款	江苏诚富成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其他应付款	永鼎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
	合计	7,255,200.00	8,755,200.00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江苏永鼎泰富工程有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 96,498.17 万元，担保实际发生余额为 41,398.17 万元。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无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根据本集团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集团的经营业务划分为光电缆及通讯设备、海外工程承揽、宽带网络工程及汽车线束 4 个经营分部，本集团的管理层定期评价这些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在经营分部的基础上本集团确定了 4 个报告分部，这些报告分部是以业务性质为基础确定的。本集团各个报告分部提供的主要产品及劳务分别为光电缆及通讯设备、海外工程承揽、宽带网络工程及汽车线束。

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标准披露，这些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与计量基础保持一致。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光电缆及通讯设备	海外工程承揽	宽带网络工程	汽车线束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496,823,517.39	258,029,389.37	9,616,120.23	256,436,056.42		1,020,905,083.41
主营业务成本	428,290,922.36	203,476,998.03	7,457,648.58	220,235,431.59		859,461,000.56
资产总额		452,064,927.81	61,358,939.53	558,274,706.75		1,071,698,574.09
负债总额		314,918,387.49	11,590,319.15	123,048,458.14		449,557,164.78

注：由于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均有上述各报告分部的相关业务，故本集团的资产总额与负债总额未按报告分部进行划分。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1,514,623.12	15.08	6,724,371.40	8.25	74,790,251.72	95,726,509.00	15.71	10,067,070.55	10.52	85,659,438.45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关联方组合	44,122,012.27	8.16			44,122,012.27	19,609,524.56	3.21			19,609,524.56
非关联方账龄组合	372,645,667.67	68.92			372,645,667.67	436,426,773.20	71.60			436,426,773.20
组合小计	416,767,679.94	77.08			416,767,679.94	456,036,297.76	74.81			456,036,297.7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2,399,402.64	7.84	11,577,524.13	14.20	30,821,878.51	57,757,897.06	9.48	15,572,609.66	26.96	42,185,287.40
合计	540,681,705.70	/	18,301,895.53	/	522,379,810.17	609,520,703.82	/	25,639,680.21	/	583,881,023.6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应收非关联方货款或服务款	81,514,623.12	6,724,371.40	8.25%	争议款项,收回可能性较小
合计	81,514,623.12	6,724,371.40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319,179,130.14		
1 至 2 年	18,134,926.71		
2 至 3 年	35,331,610.82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372,645,667.6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7,337,784.68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集团本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160,005,087.51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34.72%，无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本期本集团无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关联方组合	34,385,960.59	58.76			34,385,960.59	28,299,427.26	59.32			28,299,427.26
非关联方账龄组合	24,046,576.06	41.09			24,046,576.06	19,306,287.13	40.49			19,306,287.13
组合小计	58,432,536.65	99.85			58,432,536.65	47,605,714.39	99.81			47,605,714.3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8,697.05	0.15	88,697.05	100.00	0.00	88,697.05	0.19	88,697.05	100.00	0.00
合计	58,521,233.70	/	88,697.05	/	58,432,536.65	47,694,411.44	/	88,697.05	/	47,605,714.39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8,344,994.81		
1 至 2 年	3,973,292.59		
2 至 3 年	1,050,000.00		
3 年以上	678,288.66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24,046,576.0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		
投标及履约保证金	8,310,789.27	9,024,322.67
备用金	2,316,715.94	2,683,880.50
其他	47,893,728.49	35,986,208.27
合计	58,521,233.70	47,694,411.44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苏州永鼎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	34,374,460.59	2-3年	58.74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公司	质保金	3,000,000.00	2-3年	5.13	
吴江市建筑安装管理处	投标保证金	1,000,000.00	1-2年	1.71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湖北分公司	投标保证金	1,000,000.00	1-2年	1.71	
中捷通信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800,000.00	1-2年	1.36	
合计	/	40,174,460.59	/	68.65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本期本集团无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887,872,419.20		887,872,419.20	839,872,419.20		839,872,419.2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697,163,289.53		697,163,289.53	610,897,593.15		610,897,593.15
合计	1,585,035,708.73		1,585,035,708.73	1,450,770,012.35		1,450,770,012.35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上海永鼎光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27,142,497.00			27,142,497.00		
苏州永鼎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苏州新材料研究所有限公司	72,000,000.00			72,000,000.00		
江苏永鼎电气有限公司	17,600,000.00			17,600,000.00		
江苏永鼎盛达电缆有限公司	14,000,000.00			14,000,000.00		
北京永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628,640.84			3,628,640.84		
上海凯威电气有限公司	9,900,000.00			9,900,000.00		
江苏永鼎泰富工程有限公司	30,600,000.00			30,600,000.00		

上海数码通宽带网络有限公司	59,500,000.00			59,500,000.00		
老挝永鼎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760,572.00			760,572.00		
苏州永鼎线缆科技有限公司		48,000,000.00		48,000,000.00		
上海金亭汽车线束有限公司	574,740,709.36			574,740,709.36		
合计	839,872,419.20	48,000,000.00		887,872,419.2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中祥金鼎投资有限公司	14,905,762.94			-6,735.66					14,899,027.28	
上海东昌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595,991,830.21			46,144,871.27					642,136,701.48	
苏州臻鼎一号投资中心		40,000,000.00		-28,055.67					39,971,944.33	
苏州永鼎源臻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55,616.44					155,616.44	
小计	610,897,593.15	40,000,000.00		46,265,696.38					697,163,289.53	
合计	610,897,593.15	40,000,000.00		46,265,696.38					697,163,289.53	

其他说明：

本公司 2016 年 3 月出资 4800 万元设立苏州永鼎线缆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持有其 96%的股权。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33,012,162.26	470,212,975.59	567,272,885.80	469,561,656.13
其他业务	19,746,974.36	19,338,712.88	10,377,467.94	9,566,966.15
合计	552,759,136.62	489,551,688.47	577,650,353.74	479,128,622.28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6,265,696.38	39,344,647.5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678,751.1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合计	46,265,696.38	38,665,896.43

十八、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9,854.63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688,416.4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7,337,784.68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06,750.0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1,160,099.5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3,437,282.93	
合计	10,012,213.90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08	0.121	0.12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63	0.11	0.11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以上备查文件均完整置于公司证券部。

董事长：莫林弟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6 年 8 月 18 日

修订信息

报告版本号	更正、补充公告发布时间	更正、补充公告内容